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 目 名 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2021 年 10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修改清单

序号	修改内容(王晓东)	修改情况
1	核实项目用地性质(附证明材料)	已核实, 详见附件3
	充实项目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	已充实, 详见P4
	结合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内容	已充实, 详见P2-P4
2	核实项目是否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 完善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已核实并完善 详见P34-P35
3	细化工程分析内容, 核实地面清洁方式	已核实, 详见P10
	细化拆解车间建设情况, 如防渗措施等	已细化, 详见P7-P8
	充实与《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内容。	已充实, 详见P5-P6
4	复核设备噪声源强及噪声影响预测内容,	已复核, 详见P29-P30
	细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已细化, 详见P30
5	复核危险废物产生种类	已复核, 详见P32-P33
6	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	已复核, 详见P44--P46
序号	修改内容(鲁振宇)	修改情况
1	核对并细化厂区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 细化环境保护目标	已核对并细化, 详见P21
	优化厂区布局	已优化, 详见P11
2	明确用地现状及性质(证明材料)	已明确, 详见附件3
	细化“三线一单”相关评价内容(通榆)	已细化, 详见P4
3	核对并补充项目与《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和《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相符合性分析内容	已补充, 详见P5-P6
	细化工程组成及拟拆解农用机械规格	已细化, 详见P7
	说明厂区硬化内容, 细化项目用地、建设现状及构筑物利用情况	已说明并细化, 详见P11
	结合设备核对拆解能力, 调查报废车辆来源	已核实, 详见P7
	细化工艺流程及排污节, 细化拆解方式及拆解量	已细化, 详见P8、 P12-P14
	补充物料平衡	已补充, 详见P9
	鉴于项目冬季不生产, 应细化农用机械存储内容	已补充, 详见P40
	复核噪声预测结果	已复核, 详见P29

4	核对固体废物（补充一般固体废物代码）和危险废物产生种类、产生量，明确存贮方式、要求及去向，结合危废产生量，核对危废间存储量及面积	已核对，详见 P30、P32-P34
	核对风险物质种类、储存量及临界量，针对性完善风险评价内容。	已核对，详见 P37 及风险评价章节
5	详细分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污染途径及保护目标，细化相应措施完善土壤及地下水评价内容	已细化并完善 详见 P34-P35
	按指南要求完善废气评价内容	已完善，详见 P24-P27
6	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已完善，详见 P44-P46
	复核排放量汇总表	已复核，详见 P47
	规范附图及附件	已规范附图、附件
序号	修改内容(顾斌)	修改情况
1	补充项目建设与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已补充，详见 P4
	调查鸿兴镇镇区规划或土地利用规划，完善项目选址规划符合性分析。	已完善，详见 P2
2	说明拆解车间构筑物形式，封闭还是半封闭	已说明，详见 P7
	细化拆解工艺流程，完善工程分析	已细化，详见 P12-P14
	根据拆解工艺及日最大拆解量，进步核实产污环节及其污染源强。复核拆解过程废气、废水污染源强	已复核，详见 P24-P28
	核实危险固废种类及产生量	已核实，详见 P30-P35
	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清晰表述项目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数量及布局	已细化，详见 P11
3	校核环境保护目标分布。项目厂界外 247m、400m 分布有鸿兴镇小学、通榆三中，而报告表述“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居住区、文化区……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说法不对	已校核，详见 P21 经现场踏查，500 范围内的鸿兴镇小学校以及通榆三中两个保护目标目前已不存在
4	完善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根据行业环保技术规范，核实清污分流及雨水收集和设施	已完善，详见 P7、P28
	完善危险固废的收集和储存设施	已完善，详见 P33P35
	核实废气治理措施	已核实，详见 P27
5	补充废油液包括汽油、柴油、机油、润滑油、液压油、制动液、防冻剂等收集方式。	已补充，详见 P31-P35
	细化各类危险废物贮存方式	已细化，详见 P32

	补充废液罐区的环境风险防范要求与污染防护措施。	已补充, 详见 P33-P34
	细化蓄电池泄露、矿物油泄露、氟利昂泄露等处置措施。	已细化, 详见 P34
6	细化堆场地面硬化、防渗漏、堆场周围集水沟设置情况	已细化, 详见 P35-P36 本项目存储采用密闭厂房, 且厂房设有防渗, 无集水沟
7	复核土壤监测评价因子, 报告表监测因子中有石油烃, 土壤现状监测结果表(表8)缺少石油烃监测数据。	已补充监测, 详见 P18、P20 及附件4
8	复核项目地理位置表述, “白城市鸿兴镇”建议修改为“通榆县鸿兴镇”	已全文修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贺家齐	联系方式	13404440555
建设地点	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鸿兴派出所院内）		
地理坐标	(123 度 2 分 27.938 秒, 44 度 57 分 37.96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2—废机动车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12
环保投资占比（%）	24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698.9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28（废旧汽车、工程机械、矿山机械、机床产品、农业机械、船舶等废旧机电产品及零部件再利用、再制造，墨盒、有机光导鼓的再制造（再填充），退役民用大型飞机及发动机、零部件拆解、再利用、再制造）。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p> <p>2、选址符合性分析</p> <p>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历史文化保护地等环境敏感区。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经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会对周围产生一定影响，但影响可以接受，因此项目选址不敏感，选址可行。</p>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A、与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西侧为长白公路；北侧为闲置厂房。所在区域无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及其他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区，因此项目符合生态红线相关要求。</p> <p>B、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p> <p>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底线为：白城市为环境空气达标区，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水环境质量目标为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项目无废水排放，废气可做到达标排放。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p>
---------	--

C、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租赁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占地，项目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规划要求；本项目生产不用水；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的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D、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目前项目选址区域暂无明确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和资源型的产业类型。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因此本项目应为环境准入允许类别。

4、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全省共划定 1115 个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

优先保护单元：优先保护单元 648 个，面积占比 59.50%，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黑土地及其他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

重点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 417 个，面积占比 22.61%，主要包括各类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城镇开发边界内等开发强度高、污染物排放强度大的区域及生态环境问题相对集中的区域；

一般管控单元：一般管控单元 50 个，面积占比 17.89%，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区域。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以环境管控单元为基础，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风险管控防控、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四个维度，建立“1+2+11+1115”四个层级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1”为全省总体准入要求，“2”为“松花江流域”和“辽河流

域”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11”为各市（州）（包括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梅河口市，下同）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1115”为各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单元，不涉及生态红线区，不位于污染物排放强度大的区域及生态环境问题相对集中的区域，因此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5、与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白城市共划定 93 个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在“优先保护单元”中，要求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禁止或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开发建设；“重点管控单元”要求按照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一般管控单元”则要求以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导向，执行生态环境保护的基本要求。明确建立“1+1+1+93”四个层级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第一个“1”为全省总体准入要求，第二个“1”为嫩江流域总体准入要求，第三个“1”为全市总体准入要求“93”为各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属于一般管控单元，且环境空气、地表水等均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因此符合白城市“三线一单”要求。

6、与《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715 号）符合性分析

根据《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715 号）中“取得报废机动车回收资质认定，应当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具有符合环境保护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要求的存储、拆解场地、拆解设备、设施以及拆解操作规范，具有与报废机动车拆解活动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项目具有企业法人资格，有符合要求的存储、拆解场地、设备、设施以及操作规范，配备专业技术人员 4 人，符合《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的要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要求。

7、与《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

根据《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4 中基本要求提出①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应严格遵循安全环保和循环利用的原则进行。回收拆解报废农业机械应按检查和登记拆解前存储→拆解→拆解后存储和处置的流程作业；②报废农业机械拆解操作人员应能达到规范拆解、环保作业、安全操作(含危险物质收集存储、运输)等相应要求。国家相关法规有持证上岗规定的，相关岗位的操作人员应遵守规定持证上岗；③报废农业机械拆解作业场地（包括拆解和存储场地）面积不低于 300m²。拆解车间应为封闭或半封闭车间通风、光线良好，地面硬化且防渗漏，安全防范设施齐全，存储场地（包括临时存储）的地面要硬化并防渗漏；④报废农业机械拆解企业应具备必要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农业机械称重设备、起重运输设备、剪断易燃易爆及有毒有害液体、气体物品时，应使用专用设备处理且工设备、切割设备、专业容器等，在排空易燃易爆及有作环境安全可靠；⑤应按照农业机械生产企业所提供的拆解信息或拆解手册进行合理拆解，没有拆解手册的，可参照同类农业机械规定拆解，尽可能保证零部件可再利用性及材料可回收利用性；⑥应解体销毁的发动机、变速箱、转向器、前后桥、机架和工作装置等主要总成，应确保拆解后不可修复；⑦其他零部件和材料都应以恰当的方式拆除和隔离。拆解时应避免损伤或污染再利用零件和可回收利用材料；⑧在报废农业机械拆解及主要总成解体销毁过程中，每个环节保留 10s 以上的视频资料或解体销毁前、中、后各照片 1 张；⑨应建立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档案和数据库，对回收报废的农业机械逐台登记。记录回收、

拆解、废弃物处理及拆解后零部件、材料和废弃物的流向等。
档案和数据库的保存期限应不少于 3 年。

本项目拆解过程严格遵循安全环保和循环利用的原则，拆解人员熟练掌握拆解流程及安全环保知识，企业租赁现有厂房进行农机车拆解，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拆解及贮存面积 698.9 平方米。企业应具备完善的拆解设备，拆解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通过移动式净化器收集后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限值，综上，本项目在建设及拆解过程中均符合《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

8、与《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

报废机动车拆解、破碎企业的建设与运行应以环境无害化方式进行，不产生二次污染。企业报废机动车的拆解、破碎以材料回收为主要目的，应最大限度保证了拆解、破碎产物的循环利用；报废机动车拆解产生的废液化气罐、废平安气囊、废蓄电池、含苯的废电容器、废尾气净化催化剂、废油液（包括汽油、柴油、机油、润滑剂、液压油、制动液、防冻剂等，下同）、废空调制冷剂等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和处置。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不在城市居民区、商业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内；拆解企业的厂区划分为不同的功能区设有拆解区、存储区；道路采取硬化措施；不同类别的废弃物及其拆解产物应当分区贮存，拆解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由专门的存储设施，存放于指定地点，因此，本项目的选址及建设均满足《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工程内容		
	工程类别	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拆解车间	占地面积为201.36m ²	厂房利旧 设备新建 密闭车间
	贮存区	占地面积为400.54m ² (其中金属存储区占地面积95.2m ² 、非金属存储区占地面积68.7m ² 、发动机存储区占地面积36.64m ²)	密闭车间 厂房利旧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办公楼占地面积为77m ²	利旧
公用工程	供电	农电供应	二
	供水	城市供水管网	依托
	排水	防渗旱厕	利旧
	供暖	项目冬季不生产	二
环保工程	废气	工艺废气	切割产生的废气采用移动式净化器 (除尘效率达90%)
		食堂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 经处理后的油烟经专用烟道排放
	废水	防渗旱厕	利旧
		设置5m ³ 沉淀池, 用于初期雨水的沉淀处理	新建
	地下水防渗	简单防渗区: 除重点防渗区及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采用地面硬化处理;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或 HDPE 材料敷设地面,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10}$ cm/s, 并购买足量的密闭金属桶、塑料桶及金属托盘用于存放危险废物, 解体区域、发动机	

		存放区采用抗渗混凝土+2mm 环氧树脂/HDPE 材料,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并购买足量的无缝金属箱用于暂存发动机及油管等含油部件; 一般防渗区: 金属类暂存区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1.5mm 环氧树脂/HDPE 材料等方式,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并购买带边的无缝金属托盘用于暂存金属类部件	
	噪声	隔声、减震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不可利用废弃物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位于非金属类存放区东侧) 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	新建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	新建
	危险废物	新建50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防渗技术要求为等效粘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K \leq 10^{-7} \text{cm/s}$, 或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	新建

2、原材料及动力消耗

主要原辅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

表 2 主要原辅材料、动力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规格(型号)	备注
1	报废农机	报废拖拉机	200 辆	304	外购
		报废收割机	200 辆	3316	外购
		报废插秧机	100 辆	448	外购
2	氧气瓶		20L	110 瓶/年	钢瓶储罐
3	乙炔气瓶		20L	110 瓶/年	钢瓶储罐
4	手套		400/双		/
5	水		90t/a		/
6	电		1.5 万 kW · h/a		/

本项目只涉及报废农机的机械拆解。主要对拖拉机和农用收割机进行拆解, 不进行车辆及零部件的冲洗及破碎。本项目不涉及废旧电瓶的对外运输, 不涉及废旧电瓶的拆解及后续处置再生环节, 不涉及含砷、铬等重金属的电瓶。收集的电瓶分类暂存后委托具有相应运输资质的运输公司承担, 全部运

往具有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表 3 拆解物料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报废拖拉机	报废收割机	报废插秧机	小计
	<u>拆解数量 (辆/a)</u>	<u>200</u>	<u>200</u>	<u>100</u>	<u>500</u>
<u>1</u>	发动机	<u>0.28</u>	<u>0.25</u>	<u>0.04</u>	<u>110</u>
<u>2</u>	变速器	<u>0.46</u>	<u>0.14</u>	<u>0.05</u>	<u>125</u>
<u>3</u>	前后桥	<u>0.205</u>	<u>/</u>	<u>/</u>	<u>41</u>
<u>4</u>	方向机	<u>0.04</u>	<u>/</u>	<u>/</u>	<u>8</u>
<u>5</u>	散热器	<u>0.27</u>	<u>0.027</u>	<u>/</u>	<u>59.4</u>
<u>6</u>	轮胎及其它橡胶制品	<u>0.36</u>	<u>0.24</u>	<u>0.015</u>	<u>121.5</u>
<u>7</u>	仪表盘等	<u>0.003</u>	<u>0.002</u>	<u>/</u>	<u>1</u>
<u>8</u>	座椅	<u>0.035</u>	<u>0.006</u>	<u>/</u>	<u>8.2</u>
<u>9</u>	车身	<u>0.12</u>	<u>1.25</u>	<u>/</u>	<u>274</u>
<u>10</u>	消声器	<u>0.02</u>	<u>0.015</u>	<u>0.001</u>	<u>7.1</u>
<u>11</u>	悬架	<u>0.08</u>	<u>/</u>	<u>/</u>	<u>16</u>
<u>12</u>	油箱、变速箱、水箱等	<u>0.03</u>	<u>0.04</u>	<u>0.001</u>	<u>14.1</u>
<u>13</u>	螺丝、轴承	<u>0.15</u>	<u>0.18</u>	<u>0.005</u>	<u>66.5</u>
<u>14</u>	玻璃	<u>0.002</u>	<u>0.002</u>	<u>/</u>	<u>0.8</u>
<u>15</u>	割台	<u>/</u>	<u>0.27</u>	<u>/</u>	<u>54</u>
<u>16</u>	滤清器	<u>0.02</u>	<u>0.03</u>	<u>0.001</u>	<u>10.1</u>
<u>17</u>	制冷剂	<u>0.05</u>	<u>0.05</u>	<u>/</u>	<u>20</u>
<u>18</u>	铅蓄电池	<u>0.02</u>	<u>0.02</u>	<u>/</u>	<u>8</u>
<u>19</u>	电路板	<u>0.012</u>	<u>0.012</u>	<u>/</u>	<u>4.8</u>
<u>20</u>	其他各种油液	<u>0.05</u>	<u>0.04</u>	<u>0.002</u>	<u>18.2</u>
<u>21</u>	燃油 (柴油)	<u>0.015</u>	<u>0.012</u>	<u>0.002</u>	<u>5.6</u>
<u>22</u>	其它 (不可利用废弃物)	<u>0.06</u>	<u>0.07</u>	<u>/</u>	<u>26</u>

3、主要生产单元采用的工艺及生产设施

主要生产单元及各单元主要生产设施详见下表。

表 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u>1</u>	金属剪断机	<u>—</u>	<u>2</u>	<u>个</u>	<u>拆解大件剪断</u>

2	割枪	二	2	个	切割
3	叉车	一	1	台	物料搬运
4	千斤顶	一	1	个	/
5	常用扳手	一	5	个	/
6	手动铰刀	一	1	个	/
7	起重搬运设备	一	1	个	物料搬运
8	移动式净化器	一	1	台	/
9	地磅	一	1	台	/

4、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①生活用水

本项目无生产用水，主要用水环节为职工生活用水。生活用水按每人 50L/d 计算（依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办公每人每天 50L 计），本项目员工 10 人，生产天数 180 天，则生活用水量为 90t/a（0.5t/a）。生活污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72t/a（0.4t/a）。生活污水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因此，不会对地表水体产生明显影响。

②地面清洁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车间每工作 5 天会采用拖布进行地面拖洗，地面拖洗用水量约 0.1L/m³，则地面清洁用水量为 0.08m³/d（2.64m³/a）。

③雨水

本项目所有检查、拆解等操作均在厂房内部进行，厂房内部分区作业，不会受雨水冲洗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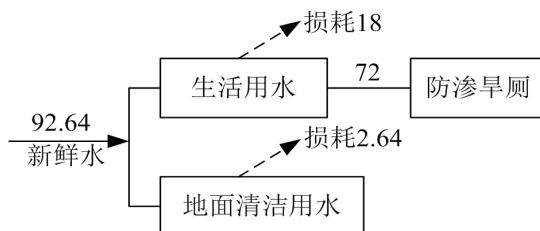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p>(2) 供电</p> <p>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统一供给，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要求。</p> <p>(3) 供热</p> <p>本项目冬季不生产。</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劳动定员：本项目员工共 10 人，其中工人 8 人，管理人员 1 人，技术人员 1 人。</p> <p>工作制度：企业全年计划生产工作日为 180 天，单班生产，每班 8 小时工作制。</p> <p>6、平面布置</p> <p><u>本项目租赁现有厂区建设，占地面积 5703.84m²，建筑面积 698.9m²。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厂区呈矩形。项目拆解车间位于厂区南侧；拆解企业的厂区划分为不同的功能区设有拆解区、存储区贮存区位于厂区南侧，不同类别的废弃物及其拆解产物应当分区贮存，拆解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由专门的存储设施，存放于指定地点，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北侧；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侧；</u></p> <p><u>厂区采取硬化措施；总平面布置在满足生产工艺流程要求，遵循防火、防爆、消防、环保和安全等有关规范的前提下，因地制宜，使总平面布置紧凑合理。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u></p> <p>一、施工期工艺</p> <p>本项目在施工期主要包括场地平整、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调试运行等过程。其中施工期影响较大，要在施工过程中加以防范。</p> <p>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有以下几方面：</p> <p>①施工期间内施工人员排放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p> <p>②施工期间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及场地平整产生的扬尘，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气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影响。</p> <p>③施工过程中设备安装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p>

④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妥善处理，容易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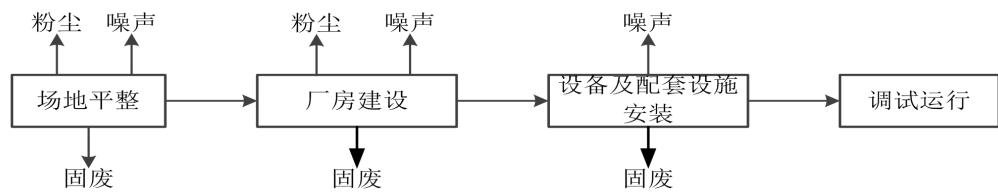


图 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二、运营期工艺

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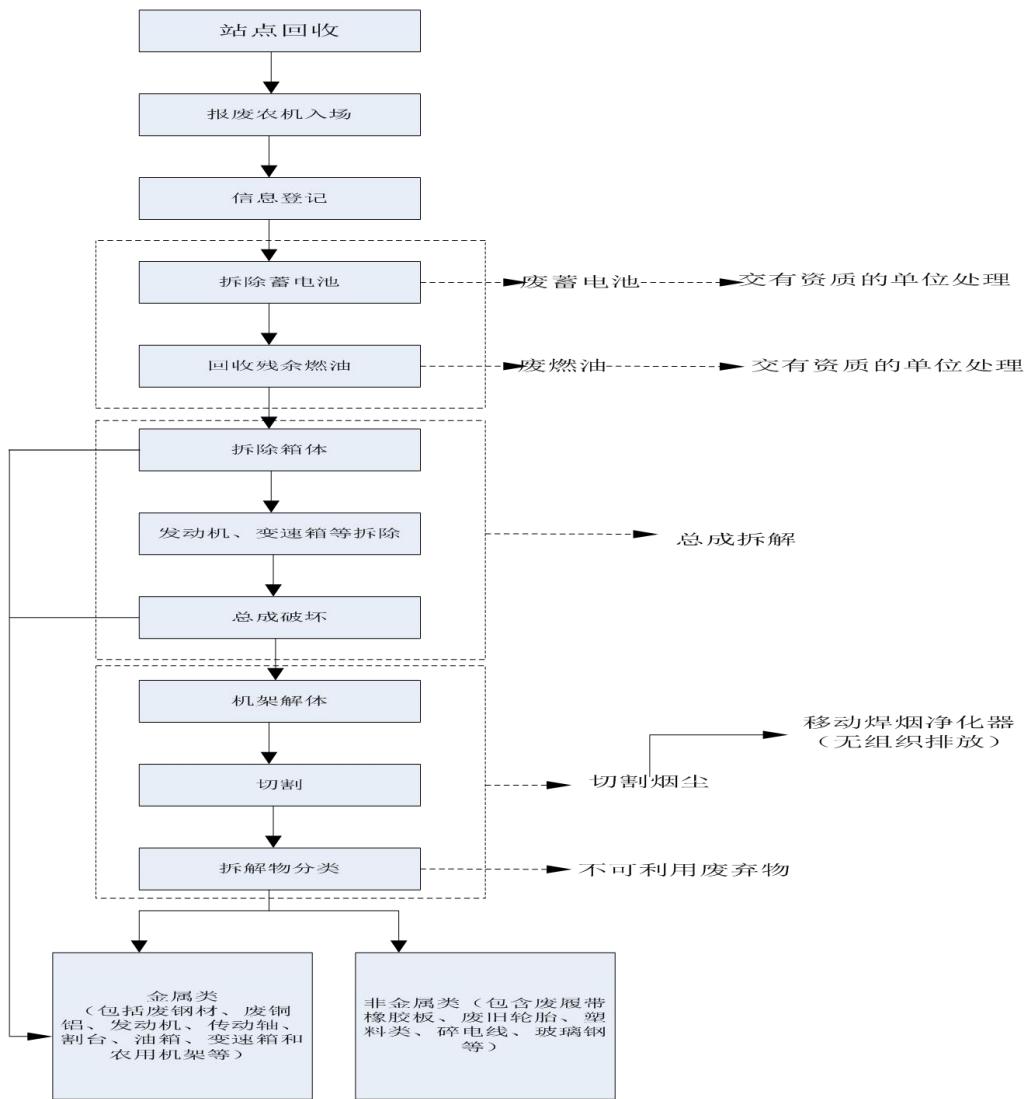


图 3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本项目为农机拆解项目，绝大多数农机经长年使用报废后，零件的回收价值已不大；另一方面，本项目拆解工艺不考虑零件回收问题；根据农机各部分的具体结构情况及拆解操作的方便程度，综合利用氧割拆解工具对螺栓连接点位进行切割拆卸，拆除的金属部件不需要进行进一步分割、破碎色选、清洗及打包等，拆解后的金属部件直接外售处理。

建设单位在各区域均设置有报废农机回收站点，报废农机经各站点初步判断是否具有回收价值，并初步进行杂物的清理，清理杂物后再委托货运公司运载入厂。

(1) 农机入厂及信息登记

报废农机入厂后办理农机回收证明手续、双方与农机合影留证，以便用户按相关程序办理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手续。

(2) 拆解前预处理

预处理：拆解前的预处理工序主要对农机蓄电池、废燃油、其他废矿物油、等进行排空和回收。

①蓄电池拆除：在正式拆解前，由专业人员拆除电路后，采用人工方式先拆除蓄电池，拆解过程发现有破损的电池，立即采用塑料袋封存并放入塑料箱进行密闭暂存，避免产生酸雾及二次污染。此过程产生废蓄电池。

②废燃油、其他废矿物油排出：接着采用人工方式使用扳手类工具排空并分类收集车内的废油液（包括柴油、机油、液压油等）至密闭容器中，各种废

液的排空率应不低于 95%。预处理是为了保证安全拆解、防止污染，其中蓄电池仅拆下，不进行深度拆解。此过程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物、废蓄电池、废燃油及其他废矿物油。

(3) 总成拆除

报废农机预处理完成后，使用扳手等五金工具人工将发动机、油箱、变速箱和电路板等总成拆除，并按《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对以上

	<p>总成进行毁形（留证），毁形主要是对总成进行物理破坏，使其不能再次被回收再利用。对拆解下来的发动机进行毁形，首先在发动机上开一个至少5cm^2的孔，保证其不能再次被回收利用，最后将破坏后的发动机暂存在金属箱中置于发动机存放区。拆解下的油箱、油管等零部件不再进一步清洗，均暂存于金属箱中置于发动机存放区。从结构复杂性与操纵舒适性两方面来说，农业机械通常比汽车简单许多、操纵性能要求也低，故其总成数较少。</p> <p><u>（4）机架解体</u></p> <p>对拆除总成后的整体机架进行解体，机架拆解以能对拆解物进行粗略归类为原则。视局部结构与可拆性的差异，用氧割工具进行解体，切割时使用割枪仅对螺帽或部件连接处进行少量切割达到可拆卸目的即可，然后人工分选出金属、玻璃等，无需进一步分割为小块。拆解完成后即可售卖无需进行打包、粉碎、压块等处理。此过程产生少量切割烟尘。</p> <p>机架解体后回收可用物质用于售卖，不可用废弃物分类收集后，定期进行处理。对以上拆解物进行初步分类存放，定期出售给废旧资源回收公司，拆解物分为金属与非金属两大类。</p> <p>金属类包括废钢材（钢、铸钢）、废铜铝、发动机、传动轴、割台、油箱、变速箱、水箱和农机悬架等。</p> <p>非金属类有橡胶主要包括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碎电线、玻璃钢等。</p> <p>此过程产生一定量不可利用废弃物（如碎橡胶、碎塑料、碎玻璃、废织物以及其他不可利用垃圾等）。</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无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要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公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本次采用《吉林省 2020 年环境状况公报》监测数据，年各城市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及达标情况，白城市 2020 年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详见下表。

表 5 环境空气常规因子监测与评价统计结果统计表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白城市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	25	71.4	0	0	达标	
			70	38	54.3	0	0	达标	
	SO ₂		60	9	15.0	0	0	达标	
			40	14	35.0	0	0	达标	
	CO		--	1.0	--	0	0	达标	
			--	112	--	0	0	达标	

白城市 2020 年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年均浓度分别为 9 $\mu\text{g}/\text{m}^3$ 、14 $\mu\text{g}/\text{m}^3$ 、38 $\mu\text{g}/\text{m}^3$ 、25 $\mu\text{g}/\text{m}^3$ 、1.0 mg/m^3 、112 $\mu\text{g}/\text{m}^3$ ；全部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由此判断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特征污染物监测

- (1) 监测项目：监测项目为 TSP、非甲烷总烃。
- (2) 监测单位及监测时间：吉林省谱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至 12 日对项目所在地 TSP 进行检测，监测日均值，连续监测 3 天；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30 日对项目所在地非

甲烷总烃进行检测连续监测 3 天。

(3) 监测点位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具体位置详见下表。

表 6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点位描述
1#	项目所在地	了解项目所在地境空气质量现状

(4) 评价标准及方法

评价标准：评价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采用标准指数法，公式： $I_i = C_i / C_{oi}$

式中： I_i ——标准指数

C_i ——某污染物浓度值， mg/m^3 ；

C_{oi} ——某污染物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其中 $I_i < 1.0$ 时，表示该污染物不超标，满足其评价标准要求；而 $I_i \geq 1.0$ 时，则表明该污染物超标。

(5) 现状监测结果及分析

表 7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统计结果

监测点位名称	污染物	评价标准 mg/m^3	监测浓度范围 mg/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1	TSP	0.3	0.040-0.042	14	0	达标
2	非甲烷总烃	2.0	0.10-0.48	24	0	达标

根据上表知，监测点位颗粒物监测浓度能够满足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0.3mg/m^3$ ），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14%，超标率为 0。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 $2.0mg/m^3$ 标准限值。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①评价等级确定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防渗旱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的要求，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

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

②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情况

根据调查，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霍林河。本次评价采用白城市生态环境局通榆县分局 2020 年 3 月发布的 2019 年通榆县环境质量公报，2019 年，通榆县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表明，霍林河同发牧场断面水质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的要求；河南六队断面断流，无法监测；向海水库水质全年 1-3 季度水质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的要求，第 4 季度水质类别达到了Ⅳ类水体要求，无劣五类超标项目。通榆县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Ⅲ类水体率为 75%。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1）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在厂界区域外 1m 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进行现状监测。

（2）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值，西侧紧邻长白公路执行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现状评价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4a 类区的标准。

（3）监测时间

吉林省谱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监测。

（4）监测结果及评价结果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 环境噪声现状及评价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点	昼间监测值	噪声标准	评价结果	夜间监测值	噪声标准	评价结果
1	50.0	60	不超标	40.7	50	不超标
2	49.9	60	不超标	40.3	50	不超标
3	63.7	70	不超标	40.4	55	不超标
4	49.2	60	不超标	41.2	50	不超标

注：其中 1、2、3、4 号点位分别位于厂区东、南、西、北边界。

根据厂区边界噪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4a类区标准。

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评价委托吉林市楷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至16、29月28日对项目所在地土壤进行检测。

(1) 监测点位

表9 土壤环境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序号	监测点位	备注
1	拆解车间	表层样

(2) 监测项目：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 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䓛、二苯并[a, h]蒽、茚并[1,2,3-cd]芘、萘、PH、石油烃。

(3)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①评价标准的选择

执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1标准的要求。

②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单因子指数法，具体公式如下：

$$P_i = C_i / C_{oi}$$

式中： P_i — i 污染物的单因子指数；

C_i — i 污染物的监测浓度，mg/kg；

C_{oi} — i 污染物的评价标准值，mg/kg。

③评价结果

表 10 土壤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kg(pH 除外)

点位名称	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指数	标准
拆解车间	砷	mg/kg	9.45	0.156	60
	汞	μg/kg	未检出	/	38000
	镉	mg/kg	未检出	/	65
	镍	mg/kg	19	0.021	900
	铜	mg/kg	29	0.001	18000
	铅	mg/kg	36.1	0.045	800
	六价铬	mg/kg	未检出	/	5.7
	四氯化碳	mg/kg	未检出	/	2.8
	氯仿	mg/kg	未检出	/	0.9
	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37
	1,1-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9
	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5
	1,1-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66
	顺-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596
	反-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54
	二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	616
	1,2-二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5
	1,1,1,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10
	1,1,2,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6.8
	四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53
	1,1,1-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840
	1,1,2-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	2.8
	三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2.8
	1,2,3-三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	0.5
	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	0.43
	苯	mg/kg	未检出	/	4
	氯苯	mg/kg	未检出	/	270
	1,2-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560
	1,4-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	20

乙苯	mg/kg	未检出	/	28
苯乙烯	mg/kg	未检出	/	1290
甲苯	mg/kg	未检出	/	1200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570
邻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	640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	76
苯胺	mg/kg	未检出	/	260
2-氯酚	mg/kg	未检出	/	2256
苯并 [a] 蒽	mg/kg	未检出	/	15
苯并 [a] 芘	mg/kg	未检出	/	1.5
苯并[b]荧蒽	mg/kg	未检出	/	15
苯并[k]荧蒽	mg/kg	未检出	/	151
䓛	mg/kg	未检出	/	1293
二苯并 [a,h] 蒽	mg/kg	未检出	/	1.5
茚并 [1,2,3-c,d] 芘	mg/kg	未检出	/	15
萘	mg/kg	未检出	/	70
石油烃	mg/kg	未检出	/	70

由土壤评价结果可知，评价区域内各项土壤监测值均符合《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1标准的要求。

环境保护目标	<p>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西侧为长白公路；北侧为闲置厂房。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距离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南侧 3450m 霍林河。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2 572 1380 999">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环境空气</td> <td>鸿兴村</td> <td>123.034616</td> <td>44.980602</td> <td>220人</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td> <td>东北</td> <td>480m</td> </tr> <tr> <td>地表水环境</td> <td>霍林河</td> <td>—</td> <td>—</td> <td>—</td> <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td> <td>南</td> <td>3450</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鸿兴村	123.034616	44.980602	22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东北	480m	地表水环境	霍林河	—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南	3450
类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鸿兴村	123.034616	44.980602	22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东北	480m																										
地表水环境	霍林河	—	—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III类标准	南	3450																										
污染源排放控制标准	<p>一、施工期</p> <p>施工期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2 1257 1380 1426">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监控点</th> <th>浓度 mg/m³</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d>《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td> </tr> </tbody> </table> <p>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2 1583 1380 1785">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colspan="2">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场界</td> <td>70</td> <td>55</td> <td>《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td> </tr> </tbody> </table> <p>二、营运期</p> <p>1、废气</p>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场界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场界	70	5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1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无组织废气	粉尘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非甲烷总烃	1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 标准》(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3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 标准》(GB37822-2019)

表 15 食堂油烟污染物允许排放浓度表

污染物项目	类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标准来源
食堂油烟	小型	2.0mg/m ³	60%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2、噪声

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4类区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16 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环境噪声标准值 dB(A)		适用范围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东侧、南侧、北侧	60	50	——	GB12348-2008
西侧	70	55	——	

3、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土地平整、危废间建设及设备安装等工序。</p> <p>(1) 废气：施工期间废气主要来源于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及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气。施工现场设围栏，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利用洒水车对施工现场和进出道路洒水，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污染。由于本项目的施工期较短，在施工结束后，上述污染随及消失。施工期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2) 废水：废水：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防渗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p> <p>(3) 噪声：施工期主要污染为设备安装及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时尽可能选用声功率小的低噪声的施工设备，施工中加强管理，避免不合理噪声，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是暂时的，随着施工期结束而消失。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p> <p>(4) 固废：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产生的施工人员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5) 生态：本项目利用既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且施工量较小，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p>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1 废气产污环节以及治理措施汇总														
	本项目在营运期废气产污环节以及相应治理措施汇总如下表：														
	表 17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生产单元产污环节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设施			监测要求							
					名称及工艺	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点位	因子	频次					
					移动式净化器处理	90%	/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无组织	/	/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1	拆解工序	切割粉尘	无组织	油烟净化器	60%	/	/	/						
	1.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														
表 18 本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方式	产生工序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及产生浓度(kg/h)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及浓度(kg/h)	排放标准								
							无组织	颗粒物	切割粉尘	0.00075	0.00052	/	0.000075	0.00005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废油挥发废气	0.00125	0.00087	/	0.00125	0.00087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食堂油烟	生活	0.15kg/a	0.0015kg/h	/	0.432kg/a	0.288kg/h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1.3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过程															
1.3.1 无组织废气															
(1)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粉尘															

①切割粉尘：报废农机在拆解时仅需对螺栓等连接处进行切割，拆除的金属部件不需要进一步分割、破碎、色选、清洗及打包等，拆解后的金属部件直接外售处理。切割气体采用乙炔和氧气。乙炔燃烧产生的废气为 H_2O 和 CO_2 其环境影响小，但切割过程农机被切割位置的受热金属熔化，由于局部的高温作用部分金属离子直接以气态形式进入空气中或者被熔化金属中杂质燃烧产生的气体（如 C 燃烧产生的 CO_2 ）带入到空气中，金属离子在空气中随即冷却形成颗粒物，因此而产生的切割烟尘环境影响较大。根据被切割件的性质特点，本项目切割烟尘主要成份为金属颗粒物（ Fe_2O_3 、 FeO_2 、 MnO_2 、 SiO_2 ）等。

根据《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中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4210 金属废料及碎屑加工处理行业，切割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1.0g/t-原料，根据本项目拆解车辆的类型及工艺要求可知需要切割的金属原料约 750t，则切割烟尘产生量为 0.75kg/a，这些金属粉尘一方面因为其比重较大，沉降较快，另一方面，会有少部分较细小的颗粒物随着机械的运动而可能会在空气中停留短暂停留后沉降于地面。由于金属颗粒物质量较重，且拆解时有车间墙体阻拦，基本自然沉降在拆解区的切割区域内，有少部分以无组织状态散逸到周围空气中。

本项目切割时因颗粒物产生量为 0.75kg/a（0.00075t/a, 0.00052kg/h），故未采用《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中推荐的治理措施-布袋除尘，采用移动式净化器收集产生的烟尘（去除效率 90%），收集处理后自然沉降。则切割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75kg/a(0.000075t/a, 0.000052kg/h)，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3$ ）。

②废油挥发废气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主要来自于废油液的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油液来自于报废农机内残留的柴油和机油，根据本项目拆解农机数量 500 台/年计算，每台报废农机残留柴油 5kg 和机油 5kg，根据计算残余柴油收集量为 2.5t/a，残余机油收集量为 2.5t/a。

参照《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之“表5”中规定的A类地区，平均输转损耗率为0.01%、灌桶损耗率为0.01%，项目废油采用密闭钢桶承转，因此储存时无废气产生。本项目油类物质在收集输转、灌桶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最大量为0.00125t/a，产生速率为0.00087kg/h。全封闭车间内，非甲烷总烃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2）食堂油烟

本项目设餐厅1处。餐厅日接待人数为10人，灶头为2个，根据同等规模的食堂调查结果，每天最大用油量约为0.15kg/h，油烟产生速率为0.0015kg/h，按每天做饭时间为4h，全年180d，故全年油烟最大产生量为1.08kg/a，风机的排风量为1000m³/h，油烟产生浓度为1.5mg/m³，经油烟净化器（除烟效率≥60%）处理后，油烟排放量为0.432kg/a，排放浓度为0.288mg/m³，能够满足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中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mg/m³限值要求，烟气经室内烟道高空外排，排气筒高度应高出屋顶1.0m。

1.4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情况分析

1.4.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切割工序产生的颗粒物较少，考虑到切割农机的体型差距较大，切割过程中需要不停移动净化器和切割机，为了方便切割工序进行，本项目采用移动式净化器处置切割废气，不设置有组织排气筒。本项目采用人工使用工具放净收集机油、柴油等废油，由于上述废油挥发性较低，且报废机动车内储存量也较低，收集后的废油承装在密闭包装桶内储存，整体过程挥发的有机物较少，综合考虑后使无组织排放，不设置有组织排气筒。

本项目切割废气经移动式净化器（去除率90%）处理后在厂房内无组织排放，废油等挥发性有机物在封闭厂房内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满足《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6.3.1.2 无组织排放”中“禁止露天切割，设置固定的切割工位，并配备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的废气治理措施满足可行技术要求。

根据计算，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均可达标排放。

同时，本项目采取如下污染防治措施：

①拆解过程在封闭式拆解车间内进行；

②车间和厂区四周布设绿化带；

③生产过程中适当通风，拆解车间的污染物能得到较快扩散，减少对该区域职工的影响。

本项目废气主要采取的移动式烟气净化器，该净化器原理如下：

内部高压风机在吸气臂罩口处形成负压区域，烟尘在负压的作用下由吸气臂进入烟尘净化器设备主体，烟尘气体进入烟尘净化器设备主体净化室，高效过滤芯将微小烟雾粉尘颗粒过滤在烟尘净化器设备净化室内，洁净气体经滤芯过滤净化后进入烟雾净化器设备洁净室，洁净空气又经活性碳过滤器进一步吸附净化后经出风口排出。移动式净化器烟气处理效率高达 90%，排放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标准。

1.5 非正常工况废气污染源排放及控制措施

非正常排放是指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情况下的排放。

在停电等紧急情况下，本项目主要的废气处理为移动式净化器，会影响其处理效率，其排放浓度增大；另外非正常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9 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生产单元	污染源	污染物	处理效率	持续时间 min
拆解车间	切割工序	粉尘	下降至 0	30

控制措施：加强净化器设备巡检，消除设备隐患，保证正常运行。如临时污染防治设施故障，要立即抢修，及时停止生产线生产，避免事故状态下废气影响环境；在平时日常生产过程中应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维护及检修，避免治理措施发生故障导致的异常排放。

二、废水

2.1 废水产污环节以及治理措施汇总

本项目在营运期废水产污环节以及相应治理措施汇总如下表：

表 20 废水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产污类别及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自行监测要求		
				名称	工艺	治理效率	是否为可行技术	点位	因子	频次
1	生活污水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	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	防渗旱厕	/	/	/	/	/	/

2.2 初期雨水

项目厂区初期雨水按下式进行计算：

$$Q = q \cdot \Psi \cdot F \cdot t$$

Q—初期雨水量, 单位 m^3 ;

Ψ —径流系数, 取 0.9;

F—汇水面积, 单位 hm^2 ;

t—集水时间, 初期雨水取 15min;

q—暴雨量, 单位 $L/S.hm^2$ 。采用通化市暴雨强度公式计算：

$$q = \frac{1154.3(1 + 0.7 \lg P)}{t^{0.6}}$$

t—降雨历时, 取 60min;

P—重现期, 取 2 年。

由上式计算, 前 15 分钟的降水体积为 $3m^3$ 。在厂区四周设置排水沟, 将初期雨水引至废水沉淀池, 初期雨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SS, 经沉淀后的上清液用于厂区降尘, 不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压力机、空气压缩机、砂轮机、台钻等设备运行的噪声, 其声级在 75~85 分贝间, 本项目拟采用国家推荐使用的低噪声设备, 同时通过基础做减振处理、距离衰减等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噪声源表如下。

表 21 主要噪声源强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级 dB (A)	数量	产生特点	治理措施
1	金属剪断机	75	2	连续(08:00~17:00)	厂房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管理、距离衰减、规范操作
2	割枪	80	2		
3	叉车	80	1		
4	移动式净化器	85	1		

1、预测点的确定

在厂界四周设置四个预测点，通过对预测点环境噪声的影响预测，就可知其噪声源对厂界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预测模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推荐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所需计算公式见下表。

表 22 预测公式一览表

公式名称	公 式	符号意义
噪声户外传播衰减公式	$L_p = L_{p_0} - 20\lg\left(\frac{r}{r_0}\right)$	L_p —距声源 r 米处的声压级, dB(A); L_{p_0} —参考位置 r_0 的声压级, dB(A);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多声源在某点声压级的叠加公式	$L_p = 10\lg\left[\sum_{i=1}^n 10^{LP_i/10}\right]$	L_p —多个声源在某点的声压级叠加后的总声压级, dB(A); LP_i —第 i 个声源在某点的声压级, dB(A); n —噪声源个数;
噪声从室内向外传播的声级差计算公式	$L_2 = L_1 - TL - 6$	L_2 —靠近隔墙(或窗户)室外的声压级, dB(A); L_1 —靠近隔墙(或窗户)室内的声压级, dB(A); TL —隔墙(或窗户)的传播损失;

2、预测方法

首先用计算厂房外 1m 处噪声，再用噪声户外传播衰减公式计算各噪声源在某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最后把各噪声源的噪声贡献值与该预测点的噪声背景值叠加，即是该预测点的环境噪声预测值。预测公式见下表。

3、预测结果

预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 23 环境噪声预测及评价结果表						单位: dB(A)
时段	预测点	贡献值	背景值	叠加值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昼间	东侧厂界	53.5	50.0	55.1	60	达标
	南侧厂界	52.3	49.9	54.27	60	达标
	西侧厂界	57.8	63.7	64.69	70	达标
	北侧厂界	48.8	49.2	52.01	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以贡献值为评价量, 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4类区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 安装减震基础, 采用隔声门窗, 关闭门窗进行生产, 噪声在到达厂界处源强很小,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项目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噪声自行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24 声环境自行监测要求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污染物	监测频率
噪声	厂界	Leq[dB(A)]	1次/年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工业固废, 其中, 工业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0.5kg/(人·天) 估算, 本项目工人数为 10 人, 年运行 180 天, 则建设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0.005t/d (0.9t/a)。

(2) 一般工业固废

不可利用废弃物: 拆解过程中不可利用废弃物主要为碎玻璃、碎塑料、碎橡胶、废织物等。根据项目情况估算, 本项目不可利用废弃物约为 25t/a。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

表 25 一般废物汇总表

序号	废物名称	类别代码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碎玻璃	08	300-001-08	25t/a	固态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
2	碎塑料	06	292-001-06			

3	废织物	01	170-001-01			
<u>(3) 危险废物</u>						
<u>①废燃油（主要为柴油）</u>						
<p>本项目收购的废农机均来自于农户，废弃的燃油大部分已被抽走，仅有极少量残留在油箱中约为使用量的 5%，则废燃油产生量为 2.5t/a，采用密闭金属桶暂存。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HW08（900-199-08）内燃机、汽车、轮船等集中拆解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u>②其他废矿物油（含润滑油、液压油、齿轮油等）</u>						
<p>本项目农机拆解预处理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废矿物油（含润滑油、液压油、齿轮油等），大部分油液已被消耗，剩余废弃油液约为使用量的 12%，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其他废矿物油产生量为 2.5t/a，采用密闭金属桶暂存。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HW08（900-214-08）车辆、轮船及其他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u>③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手套</u>						
<p>本项目在预处理过程中会涉及矿物油的排放，员工操作时配套手套，使用一段时间后被废弃，产生一定量的含油手套，预计产生量为 0.025t/a，采用塑料袋密闭封存。分类收集后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HW49（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u>④废蓄电池</u>						
<p>本项目报废农机均来源于农户，部分报废农机电池已被拆卸，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约 50% 的农机会产生废电池，本项目废蓄电池产生量约为 4t/a，采用密闭塑料桶暂存。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HW31（900-052-31）废铅蓄电池及废铅蓄电池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铅板、废铅膏和酸液，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⑤废电路板

随着时代的进步部分农用机械配套安装有少量电子系统，拆解报废农机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电路板，这类农机约占超拆解量的 10%，则产生量约 0.48t/a，密闭塑料桶封存。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HW49 (900-045-49) 废电路板（包括已拆除或未拆除元器件的废弃电路板），及废电路板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弃 CPU、显卡、声卡、内存、含电解液的电容器、含金等贵金属的连接件，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26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分类	污染物名称	产污环节	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不可利用废弃物	拆解	25t/a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
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	0.9t/a	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3	危险废物	废燃油	预处理工序	2.5t/a	密闭金属桶收集暂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4		其他废矿物油		2.5t/a	密闭金属桶收集暂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5		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手套		0.025t/a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6		废蓄电池		4t/a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7		废电路板		0.48t/a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表 2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燃油	HW08	900-199-08	2.5t/a	液态	密闭金属桶收集暂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2	其他废矿物油	HW08	900-214-08	2.5t/a	液态	密闭金属桶收集暂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3	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手套	HW49	900-041-49	0.025t/a	固态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4	废蓄电池	HW31	900-052-31	4t/a	固态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5	废电路板	HW49	900-045-49	0.48t/a	固态	塑料袋密闭封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实现妥善处理和处置。						
<u>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u>						
<u>(1) 危险废物贮存</u>						
根据工程分析中项目产生的固废情况，拟在厂区南侧设置1间50m ² 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采取防渗处理，并进行防风、防雨、防晒、防渗、防漏、防流失处理。厂区内产生的危险废物集中贮存，并贴上标识标牌。厂内危险废物的临时贮存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和处置要求进行。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在厂内存放期间，应做到以下防治措施：						
①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废物贮存设施周围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废物贮存设施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应急防护设施；						
④用以存放装置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还须有耐腐蚀防渗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痕；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堆放区必须有隔离间隔断，划分不同区域进行分类存放；						
⑥严禁将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随意露天堆放，其收集桶或箱的放置场所要进行防渗防漏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						
⑦建设单位应建立完好的危废管理台帐，对危险废物产生及转移情况做好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产生的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时间、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根据建设单位的拆解能力及拆解种类，建议每季度对危险废物进行转移。						

⑧生产过程中加强管理并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制度，明确责任人，同时，建设单位必须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务必确保危废不外泄。

⑨控制废旧铅蓄电池的存放高度，防止因堆存高度较高导致高空坠地引起废旧铅蓄电池电解液的泄漏。加强厂区监管，定期巡查，检查各周转箱的稳固情况、检查货物在堆存过程中的稳固情况等，若发生问题，应及时予以解决，防止其倒塌、坠地风险发生。

⑩定期检查所贮存的货物密封阀严实情况及壳体开裂情况，如发现密封阀不严实应及时将其拧紧，同时若发生壳体开裂应及时将其转至破损区存放。发生事故泄漏时应及时采用吨桶（耐酸、防渗）收集并定期送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危险废物运输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在转移运输过程中要严格遵守《国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需按程序和期限向有关环境保护部门报告以便及时的控制废物流向，控制危险废物污染的扩散。

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①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②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③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④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3）危险废物处置

项目建成投产前应与资质单位签订危废委托处置协议委托处置，且资质单位需具备相应的处置能力，能够处置及接纳本项目危废，运输过程由危废处置单位负责，并及时在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在此基础上，项目产生的危废均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不会直接排放环境。

综上，在建设单位加强管理、对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利用处置方式符合有关法规和标准要求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也没有显著不良影响。

五、地下水、土壤

项目区内划分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三个区域，分别采取防渗措施。厂房内及厂房外厂区均采用了不同等级的地面硬化及防渗处理，且油类物质首先存储在密闭桶中再存放于做好防渗的危废暂存间内，因此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防渗分区原则，本项目分区防渗划分区域及拟采取措施如下：

表 28 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

防渗分区	涉及区域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订）针对危险废物堆放的有关要求：危废暂存区域，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拆解车间	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1.5mm环氧树脂的方式，确保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 m， $K \leq 1 \times 10^{-7}$ cm/s。同时存放区采用无缝金属箱暂存含油废弃金属材料
一般防渗区	金属类存放区	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1.5mm环氧树脂/HDPE材料等方式，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 m， $K \leq 1.0 \times 10^{-7}$ cm/s
简单防渗区	除重点防渗区以外的其他生产区域	一般地面硬化

地面防渗工程应符合以下设计原则：

1、采用国内先进的防渗材料、技术和实施手段，杜绝对区域内地下水的影响，确保不因项目运行而对区域地下水造成任何污染影响，确保现有地下水水体功能。

2、坚持分区管理和控制原则，根据场址所在地的工程水文地质条件和全厂可能发生泄漏的物料性质，参照相应标准要求有针对性的分区，并分别设计地面防渗层结构。

3、坚持“可视化”原则，在满足工程和防渗层结构标准要求的前提下，尽量在地表面实施防渗措施，便于泄漏物质的收集和及时发现破损的防渗层。

4、防渗层上渗漏污染物和防渗层内渗漏污染物收集系统与全厂“三废”处理措施统筹考虑，统一处理。

通过对厂区各区域采取以上有效防渗措施后，能有效防止渗漏造成地下水污染，不会对地下水、土壤以及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六、环境风险

6.1 风险识别

根据本项目的工艺特点，乙炔、废油在运输、储存、使用的过程中若不注意，引起泄漏，将对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的事故风险来源主要有乙炔、废油运输过程、储存过程、使用过程。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害性（P）应根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行业及生产工艺（M）确定，本项目Q的确定见下表。计算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最大存在量与其附录B中对应的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最大存在量计算。对于长输管线项目，按照两个截止阀室之间管段危险物质最大总存在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企业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quad (C.1)$$

式中：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 Q2, …, 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p>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p> <p>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p> <p>本项目乙炔的最大存储量为 0.002t，其他废矿物油的最大存储量为 2.5t，废燃油的最大存储量为 2.5t，废蓄电池的最大存储量为 2.0t，$\Sigma Q = q_1/Q_1 + q_2/Q_2 + q_3/Q_3 = 0.0822 < 1$，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直接判定为 I，应为简单分析。</p>																																										
表 29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险物质名称</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险物质类别</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CAS 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最大存储量 (t)</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临界量 (t)</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险物质 Q 值</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乙炔</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02</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废矿物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油类物质（矿物油类，生物柴油等）</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燃油</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1</td><td></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废蓄电池</td><td></td><td></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8</td></tr> <tr> <td colspan="6" style="text-align: right; padding-right: 10px;">ΣQ</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822</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危险物质类别	CAS 号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 (t)	危险物质 Q 值	1	乙炔	/	/	0.002	10	0.0002	2	其他废矿物油	油类物质（矿物油类，生物柴油等）	/	2.5	2500	0.001	3	废燃油	/	/	2.5	0.001		4	废蓄电池			4	50	0.08	ΣQ						0.0822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危险物质类别	CAS 号	最大存储量 (t)	临界量 (t)	危险物质 Q 值																																					
1	乙炔	/	/	0.002	10	0.0002																																					
2	其他废矿物油	油类物质（矿物油类，生物柴油等）	/	2.5	2500	0.001																																					
3	废燃油	/	/	2.5	0.001																																						
4	废蓄电池			4	50	0.08																																					
ΣQ						0.0822																																					
各风险物质的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 30 乙炔理化性质一览表																																											
外观与性状：无色无臭气体，工业品有使人不愉快的大蒜气味。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body> <tr> <td style="width: 50%;">分子式：C₂H₂</td><td style="width: 50%;">分子量：26.04</td></tr> <tr> <td>pH 值：无意义</td><td>相对密度（水=1）：0.62</td></tr> <tr> <td>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0.91</td><td>闪点（℃）：无意义</td></tr> <tr> <td>爆炸上限[% (V/V)]：80.0</td><td>爆炸下限[% (V/V)]：2.1</td></tr> <tr> <td>燃烧热 (kJ/mol)：1298.4</td><td>临界压力 (MPa)：6.14</td></tr> <tr> <td>临界温度（℃）：35.2</td><td>引燃温度（℃）：305</td></tr> <tr> <td>沸点（℃）：-83.8</td><td>熔点（℃）：-81.8(119kPa)</td></tr> </tbody> </table>		分子式：C ₂ H ₂	分子量：26.04	pH 值：无意义	相对密度（水=1）：0.62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0.91	闪点（℃）：无意义	爆炸上限[% (V/V)]：80.0	爆炸下限[% (V/V)]：2.1	燃烧热 (kJ/mol)：1298.4	临界压力 (MPa)：6.14	临界温度（℃）：35.2	引燃温度（℃）：305	沸点（℃）：-83.8	熔点（℃）：-81.8(119kPa)																												
分子式：C ₂ H ₂	分子量：26.04																																										
pH 值：无意义	相对密度（水=1）：0.62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0.91	闪点（℃）：无意义																																										
爆炸上限[% (V/V)]：80.0	爆炸下限[% (V/V)]：2.1																																										
燃烧热 (kJ/mol)：1298.4	临界压力 (MPa)：6.14																																										
临界温度（℃）：35.2	引燃温度（℃）：305																																										
沸点（℃）：-83.8	熔点（℃）：-81.8(119kPa)																																										
溶解性：微溶于水、乙醇，溶于丙酮、氯仿、苯。																																											
主要用途：有机合成的重要原料之一。亦是合成橡胶、合成纤维和塑料的单体，也用于氧炔焊割。																																											
健康危害：具有弱麻醉作用。高浓度吸入可引起单纯窒息。急性中毒：暴露于 20% 浓度时，出现明显缺氧症状；吸入高浓度，初期兴奋、多语、哭笑不安，后出现眩晕、头痛、恶心、呕吐、共济失调、嗜睡；严重者昏迷、紫绀、瞳孔对光反应消失、脉弱而不齐。当混有磷化氢、硫化氢时，毒性增大，应予以注意。																																											
燃爆危险：本品易燃，有毒，具刺激性。																																											

危险特性：极易燃烧爆炸。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接触猛烈反应。与氟、氯等接触会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能与铜、银、汞等的化合物生成爆炸性物质。

有害燃烧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灭火方法：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泄漏处的火焰。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灭火剂：雾状水、泡沫、二氧化碳、干粉。

急救措施：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应急处理：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静电工作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合理通风，加速扩散。喷雾状水稀释、溶解。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产生的大量废水。如有可能，将漏出气用排风机送至空旷地方或装设适当喷头烧掉。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操作注意事项：密闭操作，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穿防静电工作服。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气体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酸类、卤素接触。在传送过程中，钢瓶和容器必须接地和跨接，防止产生静电。搬运时轻装轻卸，防止钢瓶及附件破损。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注意事项：乙炔的包装法通常是溶解在溶剂及多孔物中，装入钢瓶内。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应与氧化剂、酸类、卤素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表 31 油类理化性质一览表

外观与性状：稍有粘性的棕色液体。

pH 值：无意义	熔点（℃）：-18
相对密度（水=1）：0.87-0.9	沸点（℃）：282-338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无资料	辛醇/水分配系数：0.32
闪点（℃）：38	引燃温度（℃）：257
爆炸上限[% (V/V)]：无资料	爆炸下限[% (V/V)]：无资料
燃烧热（kJ/mol）：无资料	临界温度（℃）：无资料
临界压力（MPa）：无资料	
溶解性：与多数有机溶剂。	
主要用途：用作柴油机的燃料。	
健康危害：皮肤接触可为主要吸收途径，可致急性肾脏损害。柴油可引起接触性皮炎、油性痤疮。吸入其雾滴或液体呛入可引起吸入性肺炎。能经胎盘进入胎儿血中。柴油废气可引起眼、鼻刺激症状，头晕及头痛。	
危险特性：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燃烧爆炸的危险。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有害燃烧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急救措施：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就医。

眼睛接触：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尽快彻底洗胃。就医。

表 32 蓄电池理化性质、危险性及危害特性

标识	国际编号	81062	CAS 号	7446-14-2			
	英文名称	Sulfuric acid lead salt	分子式	PbSO ₄			
	分子量	303.25	蒸汽压(kPa)				
	熔点(℃)	1000(分解)	溶解性	微溶于热水、浓硫酸，溶于浓盐酸、浓碱，不溶于醇			
	稳定性	稳定	相对密度(水=1):	6.2			
	外观与现状	白色单斜方晶体，味甜。					
主要用途	用作草酸的触媒，用于制白色颜料、电池及快干漆等。						
健康危害	损害造血、神经、消化系统及肾脏。职业中毒主要为慢性。神经系统主要表现为神经衰弱综合征、周围神经病（以运动功能受累较明显），重者出现铅中毒性脑病。消化系统表现有齿龈铅线、食欲不振、恶心、腹胀、腹泻或便秘，腹绞痛见于中度及较重病例。造血系统损害出现卟啉代谢障碍、贫血等。短时接触大剂量可发生急性或亚急性铅中毒，表现类似重症慢性铅中毒。						
环境危害	对所有生物都有毒性作用。特别能使神经系统、血液、血管发生变化。						
毒理学资料	铅及其无机化合物最大容许浓度为 0.01mg/m ³ 。工作时平均浓度为 0.007mg/m ³ 。						
泄漏应急处理	隔离泄漏污染区，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防尘面具（全面罩），穿防毒服。用洁净的铲子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若大量泄漏，用塑料布、帆布覆盖。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防护措施	呼吸系统防护	空气中粉尘浓度超标时，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尘口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	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身体防护	穿橡胶耐酸碱服。					
	手防护	戴乳胶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实行就业前和定期的体检。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	脱去污染的衣着，用流动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	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					

		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	饮足量温水，催吐。洗胃，导泄。就医。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酸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材料收容泄漏物。	

6.2 风险源分布情况及影响途径

项目涉及到的危险物质主要为乙炔、废油。主要表现在：储存设施设备可能出现泄漏，以及由泄漏所进一步引发的火灾、爆炸等。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 生产过程中的防范措施

报废农机拆解车间、拆解区、报废农机贮存与拆解部件贮存区、危险废物暂存仓库等要严格防渗措施。

本项目风险事故主要是泄露及火灾事故，本项目冬季不生产，为了有效的降低存储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事故对企业财产损失和职工的安全事故率，减少对环境造成的不良影响，本项目提出如下风险防范措施：

①拆解区域的地面硬化并重点防渗漏；拆解车间应通风、光线良好，安全防范设施齐全；避免阳光直射、暴晒，远离热源、电源和火源，

②对危险物品的装卸、转移应由专业人员或经过严格培训的员工来操作，建立一套完整的作业操作技术规范，严格遵守操作规定。其中，应专门定制专用的运输箱，所有涉及危险物质运输的车辆必须经过专门的防渗漏、密封处理，严控设计危险物质的各个回收、贮存、运输过程的安全；在装运易燃、可燃液体或气体时宜装阻火器以防雷电危害；危险废物转移处置应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废物处理专业公司进行，并向环保部门申报登记，办理危险废物的运输转移手续，对危险废物进行全过程严格管理和安全处置。

③拆解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由专门的存储设施，存放于指定地点，并采取防风防雨措施。存放液体和含有液体的危险废物，如废油液需采用专用的密闭容器，防止渗漏。仓库场地附近不得有明火或热源，配置相应的应急救援和处理设施，如灭火器。

④不同类别的废弃物及其拆解产物应当分区贮存，各分区应在显著位置设

置标识，标明贮存物的名称、贮存时间、注意事项等。

（2）规范危废存储、转运

危险废物应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可以处置该类废物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同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严禁将各类废物转移给没有相应处理资质及能力的单位。

危险废物贮藏间外要贴有危险废物三角标识；液体危险废物容积密封有盖；固体危险废物包装完整、不渗漏；气体危险废弃物要容器密封、安全阀良好；危险废液暂时存放采取防渗漏和防外滤措施；拆解车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液要全部存储于指定的区域的废油桶中，不得倒入厂内、外空地中，洒漏在地面废油由责任部门（相关方由相关负责部门监督）用棉纱或报纸清除；擦机器、设备及擦油废旧棉纱，需放置在各部门指定的废油棉纱容器内，集中送到危废贮存间；废弃或暂时不用的杯子送至危废暂存间集中存放。

（3）加强管理，提高风险意识

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必须制订岗位责任制，将责任落实到部门和个人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格遵守《化学危险品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关于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料的储运使用安全规定。

强化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意识的教育，提高职工的素质。公司管理人员、技术人员、运输人员必须接受有关危险化学品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职业卫生防护和应急知识的培训，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作业；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加强容器、管道的安全监控，按规定进行定期检验；加强危险目标的保卫工作，防止破坏事故发生。

建立健全环保及安全管理等部门，该部门应加强监督检查，按规定监测厂内外空气及水体中的有毒有害物质，及时发现，立即处理，避免污染。

（4）严格易燃气体、废油液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储运、使用

①使用乙炔气瓶前，一定要进行检查，查标记、颜色、安全附件、技术资料、安全状况等。不得对气瓶瓶体进行焊接和更改气瓶的钢印或颜色标记，不

得将气瓶内的介质向其它气瓶倒装或直接由罐车对气瓶进行充装，乙炔气瓶专瓶专用，不得擅自改装它类气体。乙炔气瓶使用时必须距离明火 10m 以外。贮存时严禁氧气瓶和乙炔瓶同室存放。

②乙炔瓶和废油液的运输时要有遮阳设施，防止曝晒，车上应备有必要的应急处理器材和防护用品，随车人员应会正确使用。乙炔气瓶不得与易燃物品混在一起运输，车前要悬挂黄底黑字的“危险品”字样。搬运气瓶要拧紧瓶帽，轻装轻卸，严禁甩、撞、倒、拖、拉，禁止用电磁起重机搬运。运输时要避免在雷雨天进行，避免在附近发生火灾和液化石油气泄漏的地方经过。

③乙炔及废油液必须与爆炸物品、氧化剂、易燃物品、自然物品、腐蚀性物品隔离贮存，满瓶与空瓶应分开整齐放置，并有明显标记，应保持直立放置，且应有防止倾倒的措施，不准放在橡胶等绝缘体上，以防静电引起事故。

④对收集的生活垃圾、废油液、拆解和防锈过程沾上油污的抹布、拖把和废棉丝等、油水分离污泥和机械使用过程使用的废油液等易发生糜烂、引起异味的固废应及时组织清运处置。

（5）应急预案

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等文件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尽快落实环境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并报送环保部门备案。

6.4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只要企业在生产管理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预防、控制环境风险的相关措施后，企业可将风险事故将至最低，因此，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是可接受的。

表 33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吉林)省	(白城)市	(区)	(通榆)县	鸿兴镇
地理坐标	经度	123 度 2 分 27.938 秒	纬度	44 度 57 分 37.963 秒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乙炔、废油。分布：拆解区、危废暂存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项目运营期在储存和生产过程在油类物质泄漏及火灾事故。废油等泄漏事故一旦发生，所泄漏的油类会产生烃类废气，从而对人体造成一定的危害，也容易产生火灾和爆炸；同时，油类物质泄露会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严重的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做好基础防渗；配备相应的灭火器；加强公司职工的教育培训，增强职工风险意识。
本项目 $Q < 1$ ，根据评价等级要求，本项目对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针对本项目潜在的环境风险，建设单位按照风险防范措施的要求，提高工作人员安全意识等，事故发生概率很低，经过采取妥善的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范围之内。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 (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无组织粉尘	粉尘	移动式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标准
		非甲烷总烃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标准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 值 悬浮物 五日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排入厂区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外运堆肥	不外排
声环境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基础减震 生产车间隔声降噪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 类、4 类标准》(GB12348—2008)
电磁辐射	/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不可利用废弃物（拆解过程中不可利用废弃物主要为碎玻璃、碎塑料、碎橡胶、废织物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废燃油、和其他废矿物油采用密闭金属桶暂存，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手套采用塑料袋密闭封存，废蓄电池和废电路板采用塑料桶密闭暂存，以上危险废物均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实现妥善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分区防渗措施： a 重点防渗区：危废间（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订）针对危险废物堆放的有关要求：危废暂存区域，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cm/s}$ ）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text{cm/s}$ ）； b 一般防渗区：金属类存放区（防渗层的防渗性能不应低于 1.5m 厚，渗透系数			

	为 1.0×10^{-7}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c 简单防渗区：办公区（一般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加强厂区及其周围环境绿化，可起到吸附尘粒、净化空气、增加美观的作用，同时也可防止水土流失，改善区域的生态环境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配备相应的灭火器； 2、加强公司职工的教育培训，增强职工风险意识等； 3、危废暂存间采取有效的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渗透系数为 1.0×10^{-10} cm/s，危险废物的收集、存放、转移满足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气瓶存放区的最大贮存量应按有关规定执行。气瓶分区存放预留一定的安全距离，各类气瓶（氧气、乙炔）分类存放，远离火源、热源，气瓶日常管理均按照《气瓶搬运、装卸、储存和使用安全规定》（GB/T34525-2017）严格执行； 5、根据《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348-2007）：“拆解和破碎企业应有完备的污染防治机制和处理环境污染事故的应急预案”。本环评主要针对项目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提出应急措施，建设单位应根据项目建设情况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各应急小组的职责，合理规定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预警机制，制定应急处置措施及处置方法。同时，建设单位编制的突发事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与周边企业、生态环境局之间建立应急联动机制。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1) 加强设备巡检，消除设备隐患，保证正常运行。</p> <p>(2) 环保设施应与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转，保证在生产工艺设备运行波动情况下仍能正常运转，实现达标排放。</p> <p>(3) 由于事故或设备维修等原因造成废气治理设备停止运行时，应按规定及时报告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p> <p>(4) 应合理安排开停车和检维修的时间和次序，做好开停车及检维修期间的污染控制措施，最大程度的回收、处理污染物、避免直接排入环境。</p> <p>2、环保设施及环保投资</p> <p>本项目环保设施及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p>

表 34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废气	切割烟尘	移动式净化器	1.0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1.0
废水	生活污水	防渗旱厕	—
地下水	—	地下水防渗	5.0
噪声	设备	隔声门窗、减震基础	1.5
固废	一般固废	防渗垃圾桶	1.0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	2.0
风险	风险防范	安装消防设施，配备灭火器材，设	0.5

		置严禁火标志, 采取密闭、防雨、防风措施, 定期开展安全检查, 设置警示标识	
合计			12.0

六、结论

本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利用现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面积，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环境保护目标。符合用地规划，经过企业采取有效的环境治理措施，营运期产生的各种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很小，项目选址可行。

本项目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切割采用移动式净化器收集，收集后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废油挥发废气产生量叫少，通过车间无组织形式排放，其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粉尘及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监控限值。食堂油烟能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处置合理。

采用的工艺技术成熟可行，基本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通过采取有效的环保措施可实现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能控制在可接受程度。因此，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是可接受的。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加强环保管理、保证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不改变区域环境质量，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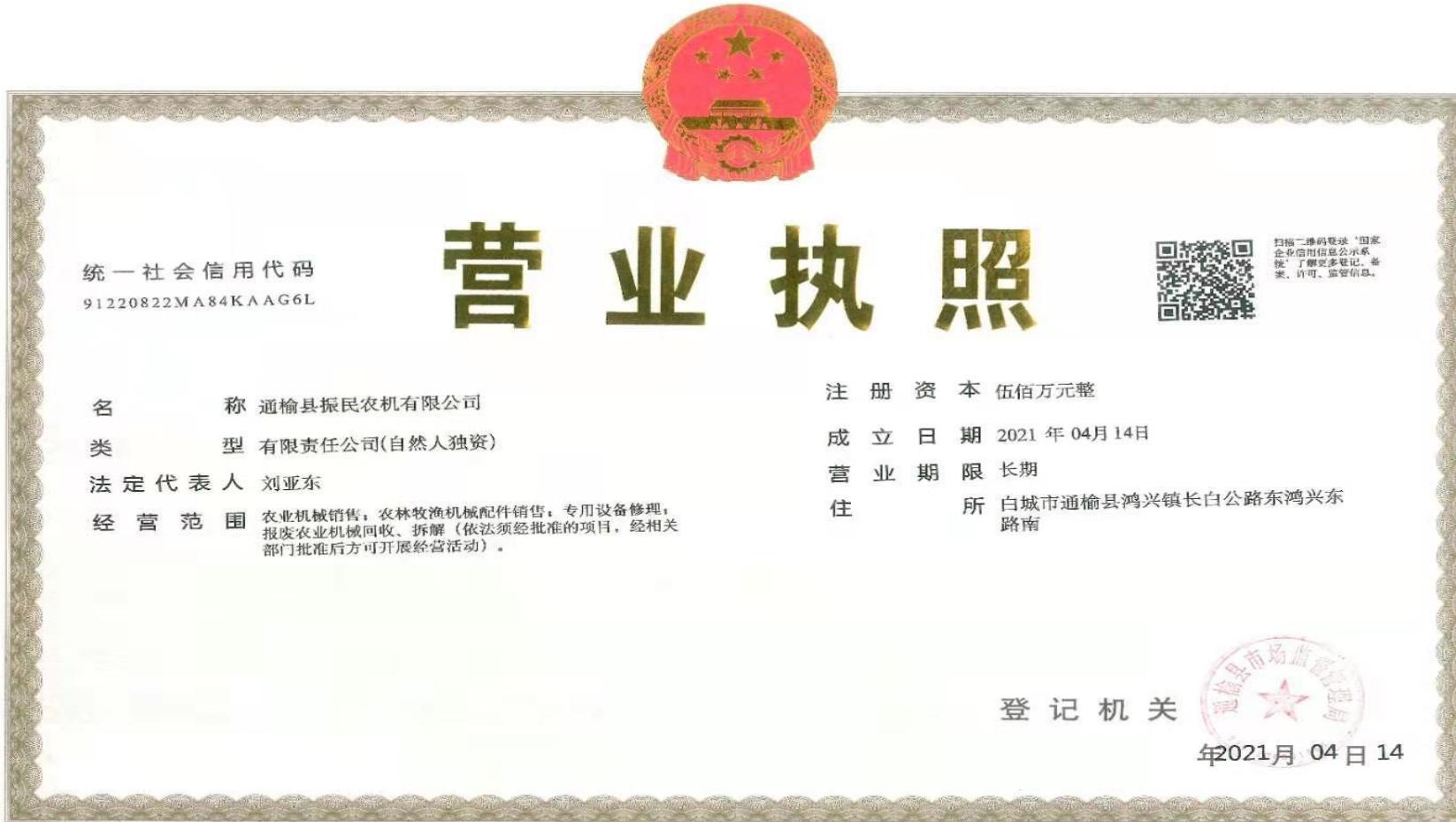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在建工程 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量)	变化量 ⑦
		①	②	③	④	⑤	⑥	
废气	颗粒物	/	/	/	0.000075t/a	0	0.000075t/a	+0.000075t/a
	非甲烷总烃	/	/	/	0.00125t/a	0	0.00125t/a	+0.00125t/a
	食堂油烟	/	/	/	0.432kg/a	0	0.432kg/a	+0.432kg/a
废水	生活污水	/	/	/	72t/a	0	72t/a	+72t/a
固体废物	不可利用废弃物	/	/	/	25t/a	0	25t/a	+25t/a
	生活垃圾	/	/	/	0.9t/a	0	0.9t/a	+0.9t/a
	废燃油	/	/	/	2.5t/a	0	2.5t/a	+2.5t/a
	其他废矿物油	/	/	/	2.5t/a	0	2.5t/a	+2.5t/a
	分类收集的废 含油手套	/	/	/	0.025t/a	0	0.025t/a	+0.025t/a
	废蓄电池	/	/	/	4t/a	0	4t/a	+4t/a
	废电路板	/	/	/	0.48t/a	0	0.48t/a	+0.48t/a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件1 营业执照



附件2 租赁协议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王红 身份证号：220822197801070101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李振魁 身份证号：221219730612010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 鸿光派出所院内 房出租给乙方。屋内装修完好。在租期内未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用途和结构。不得转租，租期内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取暖费、水电费等）。

二、乙方发现该房屋及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三、在乙方租房期间如果因为甲方原因对乙方造成停工的所有损失有甲方负责。

四、双方商定房屋租赁期为 2021 年 7 月 22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止。租金为人民币 伍佰 元整（500.00 元）租金支付方式：一次性现金支付。

五、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如有意继续承租应提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征得甲方同意后从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此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本合同至签订之日起生效。

出租方：王红

联系电话：13943645212

承租方：李振魁

联系电话：13904364668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7月22日

附件3 用地性质证明

2017		通榆县	不动产权第	0000126	号
权利人	于海坤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				
不动产单元号	220822 105200 GB00001 F0002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仓储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 5703.84m ² /房屋建筑面积: 298.9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2016年11月03日起 2066年11月03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分摊土地使用权面积: 2350.48m ² 房屋结构: 钢结构 专有建筑面积: 298.90m ² 房屋总层数: 1 所在层数: 第1层				
附记					

吉林省 2020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综述

2020 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也是新中国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省直相关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共同努力下，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工作要求，团结一心、拼搏奋进，知重负重、攻坚克难，讲政治守规矩，强作风建铁军，优服务促发展，补短板提质量，强监管保安全，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十三五”圆满收官、成效显著。

一、环境质量状况

（一）大气环境

1.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2020 年，全省地级市（州）政府所在的 9 个城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开展监测和评价，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9.8%，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8 个百分点，同比上升 0.5 个百分点；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例为 1.2%，同比持平；全省空气中 6 项污染物年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其中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均浓度为 5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7.1%；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为 31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3.1%；二氧化硫（SO₂）年均浓度为 1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9.1%；二氧化氮（NO₂）年均浓度为 2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3%；一氧化碳（CO）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1.4 毫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7.7%；臭氧（O₃）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23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4.7%。



2020 年，全部超标天数中，以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占 4.5%，同比下降 6.1 个百分点；以臭氧（O₃）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占 25.9%，同比下降 3.5 个百分点；以细颗粒物（PM_{2.5}）为首要污染物的天数占 69.6%，同比上升 9.6 个百分点。

2020年全省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年均浓度								
城市名称	SO ₂ ($\mu\text{g}/\text{m}^3$)	NO ₂ ($\mu\text{g}/\text{m}^3$)	CO-95per (mg/m^3)	0-50-90per ($\mu\text{g}/\text{m}^3$)	PM ₁₀ ($\mu\text{g}/\text{m}^3$)	PM _{2.5} ($\mu\text{g}/\text{m}^3$)	优良级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长春市	10	32	1.3	126	59	42	83.3	4.12
吉林市	14	25	1.4	132	60	41	81.4	4.05
四平市	11	24	1.3	141	59	33	84.4	3.76
辽源市	14	21	1.6	141	54	39	81.7	3.91
通化市	15	24	1.6	114	50	27	95.6	3.44
白山市	14	19	2.0	118	60	28	98.1	3.61
松原市	6	19	1.2	117	50	27	89.7	3.09
白城市	9	14	1.0	112	38	25	94.8	2.70
延吉市	11	16	0.9	107	35	21	98.9	2.57
全省	12	22	1.4	123	52	31	89.8	3.47

注: ① 本报中所有类别比例计算, 均为某项目的数量除以总数, 结果按照《数值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GB/T8170-2008) 进行修约, 故可能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类别的综合比例不等于各项类别比例加和的情况, 也可能出现所有类别比例加和不等于 100% 或同变化百分比加和不等于 0 的情况。②本报中涉及的城市环境空气中 CO 和 O₃ 浓度均指百分位数浓度。③城市环境空气污染物浓度值采用剔除沙尘数据。④综合指数数值越大表示空气质量越差。

2020年, 全省9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在2.57-4.12之间, 全省平均值为3.47, 同比下降3.1%。





编号: PYJC-2021-222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一、检测相关记录

采样地点：项目所在地、厂界	采样日期：2021.7.10~7.12
样品名称：环境空气、噪声	采 样 人：林 伟、杜合东
项目地址：白城市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	联系 方 式：贺家齐 13404440555

二、分析方法

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方法标准号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	GB 3096-2008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³	GB/T 15432-1995

三、分析仪器

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 号
噪声	噪声频谱分析仪	AWA5688 型	PYJC/YQ074
总悬浮颗粒物	中流量智能 TSP 采样器	崂应 2030 型	PYJC/YQ045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气象条件)	样品编号	采样频次	污染物检测值 (mg/m ³)
2021.7.13	总悬浮颗粒物	项目所在地 气压: 98.6KPa 气温: 27℃ 天气: 多云 风速: 2.2m/s 风向: 西南风	210710-XMD-TSP-01	日均值	0.040
		项目所在地 气压: 98.6KPa 气温: 30℃ 天气: 晴 风速: 2.9m/s 风向: 南风	210711-XMD-TSP-01	日均值	0.042
		项目所在地 气压: 98.6KPa 气温: 29℃ 天气: 多云 风速: 2.7m/s 风向: 南风	210712-XMD-TSP-01	日均值	0.041

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气象条件		无雨雪天气、多云、西南风、风速 2.2m/s	
检测日期: 2021.7.10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50.0	40.7
2	南厂界	49.9	40.3
3	西厂界	63.7	40.4
4	北厂界	49.2	41.2

授权签字人:

审核人:

编写人:

签发日期: 2021年7月19日



说 明

1. 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及~~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无效。
2. 未经本单位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中无授权签字人、审核人、报告编制人签字无效。
4. 报告涂改无效。
5. 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6. 委托检测仅对当时工况及环境状况有效，如自送样品仅对该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7. 未经本单位同意，该检测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

通讯地址：吉林省昌邑区和平路 1988 号

邮 编：132001

联系电话：0432-63681686

传 真：0432-63681686

电子信箱：jlpjc@126.com





180712050057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0719007



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 托 检 测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九日

注意事 项

- 一、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者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 二、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者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 三、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作无效处理。
- 四、报告涂改无效。
- 五、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六、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 91 号松白工业园 8 号厂房

电话：0432-64655572

传真：0432-68539867

邮政编码：132013

邮箱：jlckyy@163.com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0719007

第 1 页 共 4 页

一、检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委托编号	HT2021070906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滨江东路 1 号 江南壹号花园 B5 号楼 2 号网点
采样地点	白城市鸿兴镇	采样日期	2021.7.10
样品外观	褐色松散固体	检测日期	2021.7.13-2021.7.16

二、检测方法与检测人员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型号	检测人员
土壤	砷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锑、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610E	吕红阳
	镉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KI-MIBK 萃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0-199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于 颖
	铅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于 颖
	六价铬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7-2014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于 颖
	铜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于 颖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镍、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于 颖
	汞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JKG-203	王 辉
	氯甲烷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 P2010SE	尤小娟
	四氯化碳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氯仿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二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2-二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二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0719007

第 2 页 共 4 页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型号	检测人员
土壤	顺-1,2-二氯乙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HJ 741-2015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反-1,2-二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二氯甲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2-二氯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1,2-四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2,2-四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四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1-三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1,2-三氯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三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2,3-三氯丙烷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氯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2-二氯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1,4-二氯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乙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苯乙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甲苯		气相色谱仪	HK-9010	马树颖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邻二甲苯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硝基苯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苯胺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2-氯酚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苯并[a]蒽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苯并[a]芘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苯并[b]荧蒽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0719007

第 3 页 共 4 页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型号	检测人员
土壤	苯并[k]荧蒽	土壤和沉积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834-2017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䓛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二苯并[a,h]蒽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茚并[1,2,3-cd]芘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萘		气相色谱-质谱仪	GCMS-QP 2010SE	尤小娟

三、检测结果

1、土壤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唯一性标识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厂区内外拆解车间	砷	T-20210710-1	mg/kg	9.45	0.01
	镉		mg/kg	未检出	0.05
	六价铬		mg/kg	未检出	2
	铜		mg/kg	29	1
	铅		mg/kg	36.1	0.2
	汞		mg/kg	未检出	0.005
	镍		mg/kg	19	3
	四氯化碳		mg/kg	未检出	0.03
	氯仿		mg/kg	未检出	0.02
	氯甲烷		μg/kg	未检出	1
	1,1-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2
	1,2-二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1
	1,1-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1
	顺-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08
	反-1,2-二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2
	二氯甲烷		mg/kg	未检出	0.02
	1,2-二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0.008
	1,1,1,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2
	1,1,2,2-四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2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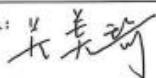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JCBG20210719007

第 4 页 共 4 页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唯一性标识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厂区内地解车间	四氯乙烯	T-20210710-1	mg/kg	未检出	0.02
	1,1,1-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2
	1,1,2-三氯乙烷		mg/kg	未检出	0.02
	三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09
	1,2,3-三氯丙烷		mg/kg	未检出	0.02
	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2
	苯		mg/kg	未检出	0.01
	氯苯		mg/kg	未检出	0.005
	1,2-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0.02
	1,4-二氯苯		mg/kg	未检出	0.008
	乙苯		mg/kg	未检出	0.006
	苯乙烯		mg/kg	未检出	0.02
	甲苯		mg/kg	未检出	0.006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0.009
	邻二甲苯		mg/kg	未检出	0.02
	硝基苯		mg/kg	未检出	0.09
	苯胺		mg/kg	未检出	0.1
	2-氯酚		mg/kg	未检出	0.06
	苯并[a]蒽		mg/kg	未检出	0.1
	苯并[a]芘		mg/kg	未检出	0.1
	苯并[b]荧蒽		mg/kg	未检出	0.2
	苯并[k]荧蒽		mg/kg	未检出	0.1
	䓛		mg/kg	未检出	0.1
	二苯并[a,h]蒽		mg/kg	未检出	0.1
	茚并[1,2,3-cd]芘		mg/kg	未检出	0.1
	萘		mg/kg	未检出	0.09

备注: 土壤检测结果以干基计。

(以下内容空白)

报告编制人: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1-7-19



180712050057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1008010

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 托 检 测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一年十月八日

注意事 项

- 一、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或者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 二、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或者检测单位公章无效。
- 三、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作无效处理。
- 四、报告涂改无效。
- 五、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六、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高新区深圳街 91 号松白工业园 8 号厂房

电话：0432-64655572

传真：0432-68539867

邮政编码：132013

邮箱：jlckyy@163.com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1008010

第 1 页 共 2 页

一、检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委托编号	HT2021092704
委托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吉林省丰满区滨江东路 中海·紫御东郡
采样地点	白城市通榆县鸿兴镇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1.9.28-2021.9.30
样品外观	土黄色松散固体	检测日期	2021.9.29-2021.10.1

二、检测方法与检测人员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及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型号	检测人员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	马树颖
土壤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气相色谱仪	GC-2014C	李海云

三、检测结果

1、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时间	唯一性标识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1#项目 所在地	2021 年 9 月 28 日	06:00	K-20210928-1	mg/m ³	0.10	0.07
			10:00	K-20210928-2	mg/m ³	0.41	
			18:00	K-20210928-3	mg/m ³	0.36	
			22:00	K-20210928-4	mg/m ³	0.29	
		2021 年 9 月 29 日	06:00	K-20210929-1	mg/m ³	未检出	
			10:00	K-20210929-2	mg/m ³	0.33	
			18:00	K-20210929-3	mg/m ³	0.29	
			22:00	K-20210929-4	mg/m ³	0.15	
		2021 年 9 月 30 日	06:00	K-20210930-1	mg/m ³	0.28	
			10:00	K-20210930-2	mg/m ³	0.48	
			18:00	K-20210930-3	mg/m ³	0.37	
			22:00	K-20210930-4	mg/m ³	0.35	

吉林市吉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JCBG20211008010

第 2 页 共 2 页

2、土壤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唯一性标识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2021 年 9 月 28 日	1#厂区内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T-20210928-4	mg/kg	未检出	6

备注: 土壤检测结果以干基计。

(以下内容空白)

吉 科 检 测



(盖章)

报告编制人: 韩

审核人: 张

授权签字人: 陈

签发日期: 2021-10-8

附件 5 送审材料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F6108F340791

个人参保证明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孙雪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401198311162664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3-11-16	个人编号	2204000455994
状态	在职	养老缴费状态	正常缴费	失业缴费状态	正常缴费
参工时间	2015-07-01	原所在单位/当前所在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参保缴费情况：

险种	参保时间	缴费记录开始期号	缴费记录结束期号	实际缴费月数	中断缴费月数
养老保险	2015-07-01	201507	201909	63	0
失业保险	2015-07-01	201507	201909	63	-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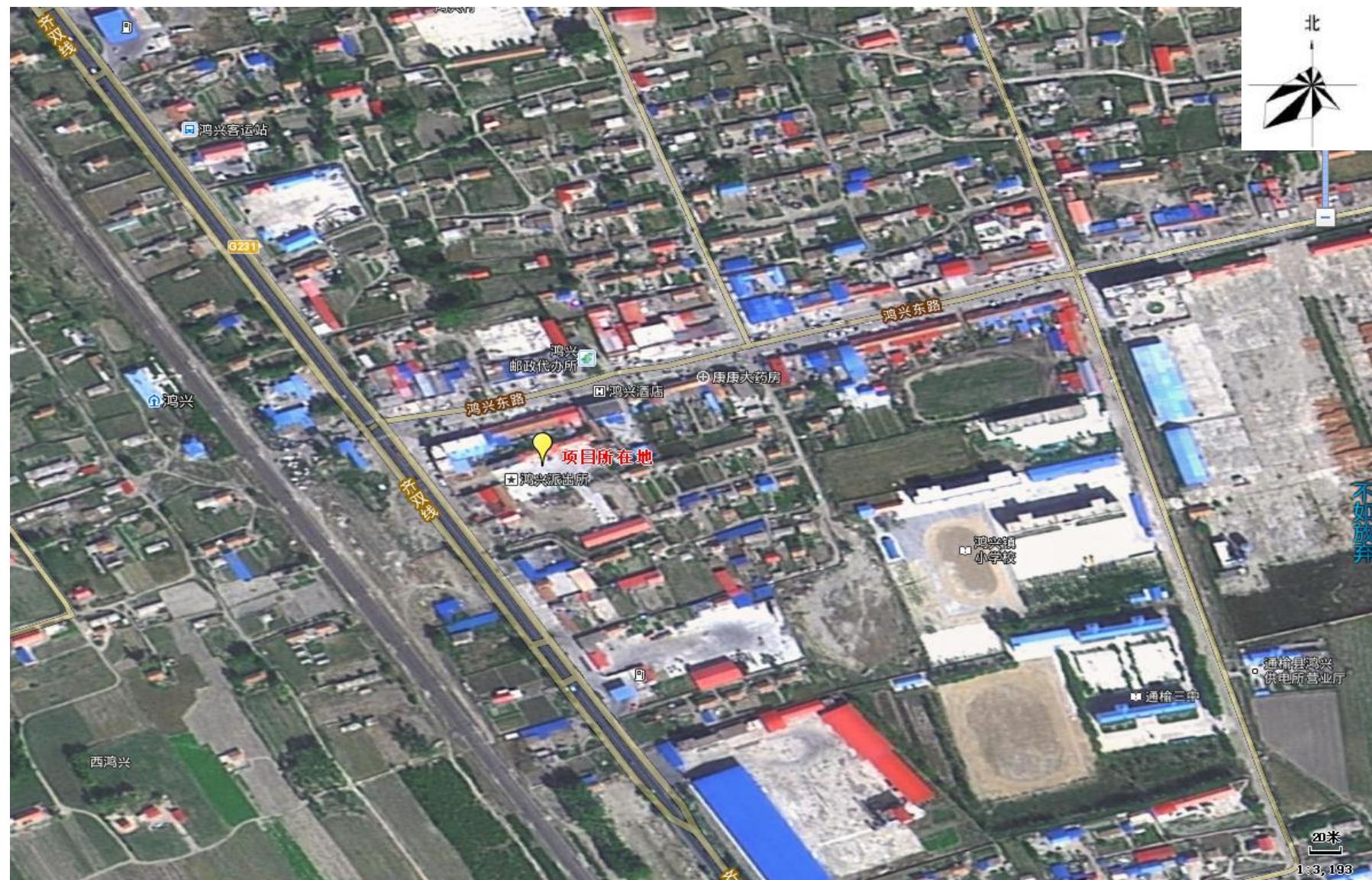
【温馨提示】

- 以上信息均截止至2020年9月为止。
- 缴费及待遇领取情况，请登录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jlsi.jl.gov.cn）或吉林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jlsi.jl.gov.cn/jls）网站查询。
- 此表可以通过手机终端扫描二维码或登录以上网站验证区输入表格编号验证真伪。
- 如与表格数据与实际不符，请到业务经办前台核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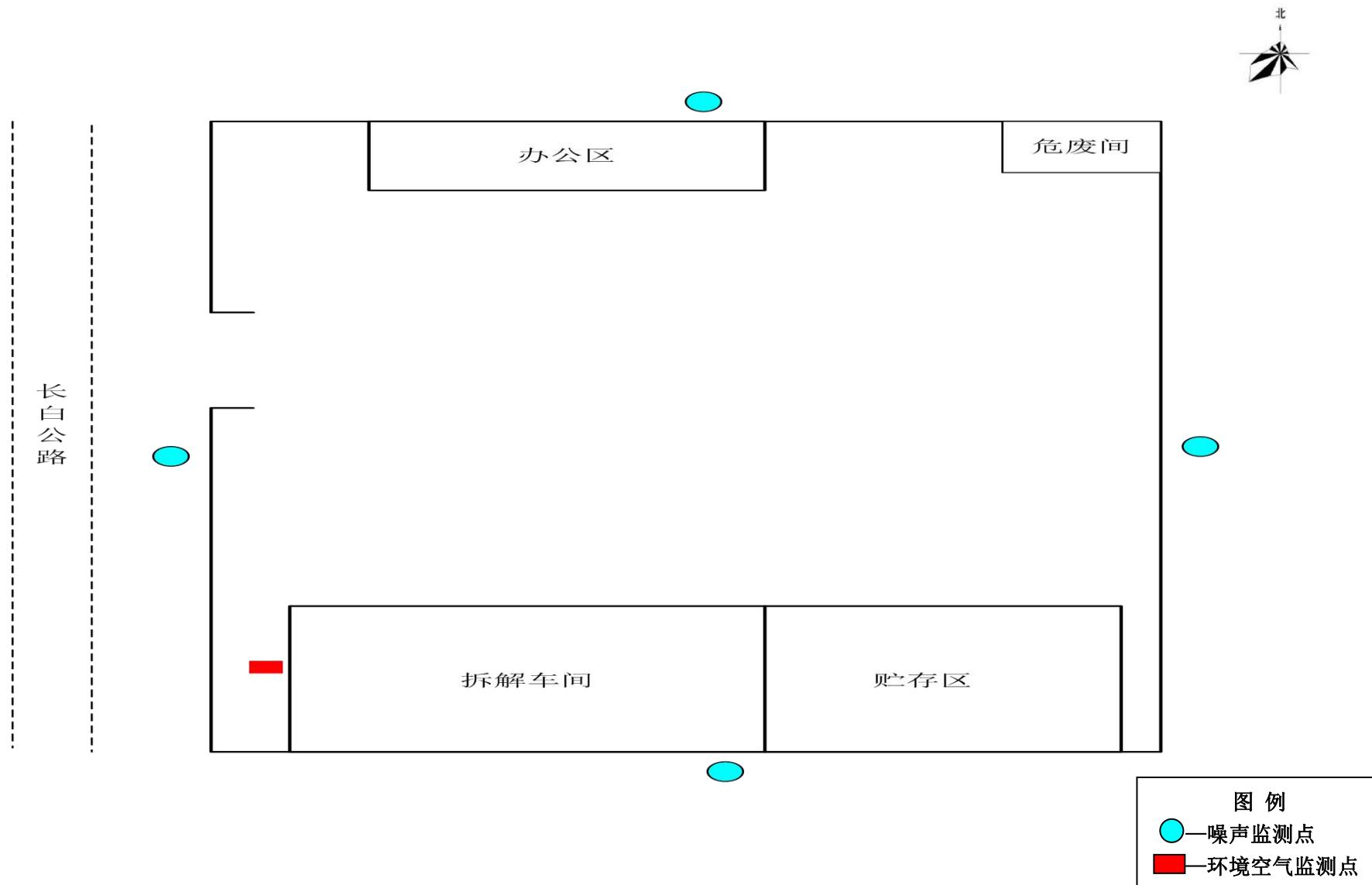
经办人：陈士经办

打印日期：2020-09-29 15:00:49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经现场踏查，500米范围内的鸿兴镇小学校以及通榆三中两个保护目标目前已不存在）



附图2 平面布置图



附：专家意见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 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通榆县分局组织专家对《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函审。该项目建设单位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聘请 3 名省内有关环境评价、环境工程、环境管理等专业的技术专家共同组成了评估审查组。根据专家意见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基本情况包括：1. 项目基本概况，如依据、性质、规模、投资、方案、工艺等内容。2. 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概述。

环境可行性包括：1. 产业政策符合性，区域规划符合性，清洁生产，选址合理性等。2. 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有效性，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项目位于吉林省白城市鸿兴镇长白公路东鸿兴东路南，项目东侧为空地；南侧为空地；西侧为长白公路；北侧为闲置厂房。总投资 50 万元。占地面积 5703.84m²，建筑面积 698.9m²。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建成后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辆，其中拖拉机 200 辆、收割机 200 辆、插秧机 100 辆。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情况：

（1）施工期

①废气：施工期废气主要为运输车队及机械尾气及施工扬尘等。由于项目所在地比较开阔，空气扩散条件较好，运输车队、施工机械等机动车辆运行时排放的尾气能够较快地扩散，不会对环境空气产生较大影响，但应控制施工期车辆数量，将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降到最低。

②废水：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是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施工废水采用临时简易的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临时

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做肥料。

③噪声：施工期主要污染为设备安装及调试产生的噪声，施工时尽可能选用声功率小的低噪声的施工设备，施工中加强管理，避免不合理噪声，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施工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产生少量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最近的建筑垃圾场进行处理。

⑤生态：本项目利用既有厂区建设，不新增占地，且施工量较小，不会对生态环境产生影响

（2）运营期

①废水：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家肥。

②废气：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油烟效率按60%计）处理后，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表2中规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标准要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切割粉尘，采用移动焊烟净化器收集产生的烟尘，最后呈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约80%，处理效率约80%，则切割烟尘无组织排放量为0.048kg/a（0.00864t/a），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

③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压力机、空气压缩机、砂轮机、台钻等设备运行的噪声，其声级在75~85分贝间，采取设置在厂房内，并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运行期噪声对项目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④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及工业固废，其中，

工业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及危险废物。其中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不可利用废弃物：拆解过程中不可利用废弃物主要为碎玻璃、碎塑料、碎橡胶、废织物等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交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废燃油、和其他废矿物油采用密闭金属桶暂存，分类收集的废含油手套采用塑料袋密闭封存，废蓄电池和废电路板采用塑料桶密闭暂存，以上危险废物均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运营过程将对环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在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工程设计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种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环境影响报告表质量技术评估意见

专家认为，该报告表符合我国现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有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通过技术评估审查。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质量为合格。

三、报告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该报告表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建议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参考如下具体意见对报告表进行必要修改。

具体修改意见如下：

- 1、核对并细化厂区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细化环境保护目标。优化厂区布局。
 - 2、明确用地现状及性质，补充项目建设与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调查鸿兴镇镇区规划或土地利用规划，完善项目选址规划符合性分析。
- 核对并补充项目与《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和《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

术规范》相符合性分析内容。

3、细化工程组成及拟拆解农用机械规格，说明厂区硬化内容。细化项目用地、建设现状及构筑物利用情况，结合设备核对拆解能力，调查报废车辆来源。细化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细化拆解方式及拆解量，补充物料平衡，进一步核实产污环节及其污染物源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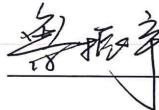
复核噪声预测结果。补充雨水收集相关评价内容。

4、核对固体废物（补充一般固体废物代码）和危险废物产生种类、产生量，明确存贮方式、要求及去向，结合危废产生量，核对危废间存储量及面积。核对风险物质种类、储存量及临界量，针对性完善风险评价内容。

5、详细分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污染途径及保护目标，细化相应措施。完善土壤及地下水评价内容。按指南要求完善废气评价内容。

6、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

7、修改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化意见。

专家组长签字: 

2020年7月10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李振宇

职务、职称：

高工

所在单位： 吉林省中环瑞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 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 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65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 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 主要是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 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 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 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 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 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 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 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 最高为 10 分, 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 优秀【≥90】; 良好【89,80】; 合格【79,60】; 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在施工期和营运期经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能够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二、具体修改、补充意见如下：

1、核对并细化厂区周围现状及敏感点分布，细化环境保护目标。优化厂区布局。

2、明确用地现状及性质（证明材料），细化“三线一单”相关评价内容（通榆）。

核对并补充项目与《报废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和《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相符合性分析内容。

3、细化工程组成及拟拆解农用机械规格，说明厂区硬化内容。细化项目用地、建设现状及构筑物利用情况，结合设备核对拆解能力，调查报废车辆来源。细化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细化拆解方式及拆解量，补充物料平衡。鉴于项目冬季不生产，应细化农用机械存储内容。复核噪声预测结果。

4、核对固体废物（补充一般固体废物代码）和危险废物产生种类、产生量，明确贮存方式、要求及去向，结合危废产生量，核对危废间存储量及面积。核对风险物质种类、储存量及临界量，针对性完善风险评价内容。

5、详细分析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源、污染物类型、污染途径及保护目标，细化相应措施。完善土壤及地下水评价内容。按指南要求完善废气评价内容。

6、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复核排放量汇总表。规范附图及附件。

李振宇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 考核评分表（暂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吉林恒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王晓东

职务、职称：研究员

所在单位：长春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评审日期：2021 年 9 月 10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 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 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和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2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 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 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氟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 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 最高为 10 分, 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 优秀【≥90】; 良好【89,80】; 合格【79,60】; 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	
该项目为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其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规划要求，在采取报告表中提出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下，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可以为环境所接受，项目综合效益明显，所以，从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建设可行。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依据比较充分，评价目的明确，评价重点较突出，内容基本全面，工程概况与环境现状清楚，预测与评价结果比较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评价结论基本正确，同意通过技术审查。	
三、修改补充建议	
1、核实项目用地性质（附证明材料），充实项目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结合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充实“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内容。	
2、核实项目是否存在地下水污染途径，完善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内容。	
3、细化工程分析内容，核实力面清洁方式，细化拆解车间建设情况，如防渗措施等，充实与《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符合性分析内容。	
4、复核设备噪声源强及噪声影响预测内容，细化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5、复核危险废物产生种类。	
6、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	

环 境 影 响 评 价 文 件 编 制 质 量
考 核 评 分 表 (暂 行)

受考核环评持证单位:

环评单位承担项目名称:

通榆县振民农机有限公司年拆解报废农机车 500 台建设项目

评审考核人: 顾斌

职务、职称: 高工

所 在 单 位: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评 审 日 期 : 2021 年 9 月 10 日

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制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考核评分表

考 核 内 容	满 分	评 分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是否规范, 总则是否全面	10	
2. 项目概况及工程分析是否清晰	40	
3. 区域环境现状与保护目标调查是否清楚	10	
4.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结果是否可信, 环境保护措施是否可行	30	
5. 其他评价内容是否全面准确	5	
6. 综合评价结论的可行性与规范性	5	
合 计	100	70
7. 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编制是否有开拓和探索特色	+10	
8. 存在以下问题之一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直接判定为不合格:		
(1)项目工程分析出现重大失误的(项目组成不清或主要工程组成遗漏、项目主要污染源或特征污染物遗漏、工艺流程图及主要产排污节点错误);		
(2)采用的现状监测数据错误的(监测点位数量、监测因子选择、监测频次不符合评价等级要求, 不能代表评价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现状描述与现状实际调查不符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注:主要是指拟建项目周围或线路沿线环境敏感点缺失、与各类保护区相对位置关系描述错误或缺失、保护区保护级别判定错误、排水去向及纳污水体错误)或主要评价因子(注:尤其是特征污染因子, 包括重金属、石油类、非甲烷总烃、NH ₃ 、H ₂ S、O ₃ 、光气、氯气、氰化氢等)遗漏的;		
(4)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错误的(注:未采用技术导则中规定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或未对采用的预测模式与评价方法的来源及合理性进行说明的);		
(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或者环境标准适用错误的(注:擅自降低评价等级的;地表(下)水、环境空气、声环境质量标准适用错误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排放标准适用错误的);		
(6)所提出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是指水、气、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修复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缺失的;		
(7)建设项目选址(线)不当或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错误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判定为不合格或加给予分理由表述:		

注: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加分, 须得到与会半数以上专家肯定, 最高为 10 分, 并给出相应理由;
2. 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律记 0 分;
3. 依分数确定考核等级: 优秀【≥90】; 良好【89,80】; 合格【79,60】; 不合格【≤59】。

评审考核人对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的具体意见

按下列顺序给出具体意见①对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意见②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质量的总体评价③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修改和补充的建议④根据您的专业知识和经验，给该项目审批和技术评估提出具体建议。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为报废农机车拆解项目，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但鉴于项目较近距离范围内分布有学校及居民环境敏感点，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建设方可行。

二、环评报告表修改及补充建议

1、补充项目建设与白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调查鸿兴镇镇区规划或土地利用规划，完善项目选址规划符合性分析。

2、说明拆解车间构筑物形式，封闭还是半封闭；细化拆解工艺流程，完善工程分析；根据拆解工艺及日最大拆解量，进一步核实产污环节及其污染物源强。复核拆解过程废气、废水污染物排放源强。核实危险固废种类及产生量。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清晰表述项目拟采取的污染治理措施数量及布局。

3、校核环境保护目标分布。项目厂界外247m、400m分布有鸿兴镇小学、通榆三中，而报告表述“厂界外500m范围内不存在居住区、文化区……等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说法不对。

4、完善污染防治措施及其可行性分析，根据行业环保技术规范，核实清污分流及雨水收集和设施；核实废气治理措施；完善危险固废的收集和储存设施。

5、补充废油液包括汽油、柴油、机油、润滑油、液压油、制动液、防冻剂等收集方式。细化各类危险废物贮存方式，补充废液罐区的环境风险防范要求与污染防治措施。细化蓄电池泄露、矿物油泄露、氟利昂泄露等处置措施。

6、细化堆场地面硬化、防渗漏、堆场周围集水沟设置情况；

7、复核土壤监测评价因子，报告表监测因子中有石油烃，土壤现状监测结果表（表8）缺少石油烃监测数据。

8、复核项目地理位置表述，“白城市鸿兴镇”建议修改为“通榆县鸿兴镇”

王双武